

中国现代文学名著
青苹果电子图书系列

冰心作品集

一九八七年

冰心作品集



1987 年作品集

冰 心 著

目 录

1987 年

- 电视伴我 (2)
- 英雄就是这样的一个人 (5)
- 致巴金 (2月5日) (7)
- 我的一天 (8)
- 入世才人粲若花 (13)
- 《访日散记》序 (18)
- 给当代青少年的信 (20)
- 致季珪尘 (2月18日) (23)
- 作家可以而且也应当是个多面手
——致韩少华同志 (24)
- 为《小火炬》题词 (26)
- 致郭风 (2月22日) (27)
- 旧梦重温 (28)
- 致巴金 (3月3日) (31)
- 致文学青年 (32)

致巴金 (3月13日)	(33)
春的消息	(34)
话说“相思”	(36)
庆贺《小朋友》65岁生日	(40)
致郭风 (4月3日)	(41)
给《儿童时代》小朋友的信	(42)
回忆“七七”	(45)
致巴金 (4月23日)	(49)
读《雅舍小品选》	(50)
海伦·斯诺的一首长诗	(53)
我读《神州学人》	(64)
致王一地 (5月22日)	(68)
《中国高中学生优秀作文选》序	(69)
中国的儿童文学	(79)
记富奶奶	
——一个高尚的人	(81)
在美留学的三年	(88)
关于男人 (之六)	
八 我的三个弟弟	(97)
万般皆上品	
——一个副教授的独白	(109)
致李霁野 (8月13日)	(112)
《关于男人》自序	(113)

致巴金（8月18日）	(115)
介绍一篇好散文	
——喜读冯骥才的《珍珠鸟》	(116)
给冰姿小朋友的回信	(119)
评《春天的问候》	(120)
致巴金（9月9日）	(122)
纪念《收获》杂志创刊三十周年	(123)
介绍三篇小说和三篇散文	(125)
读书	(130)
可亲可敬的老友	(133)
悼念梁实秋先生	(135)
我请求	(138)
致野曼（10月15日）	(143)
评论讽刺小说——“阿凡提新篇”	(144)
致葛翠琳（10月16日）	(146)
致宫玺（10月21日）	(147)
《异国见闻录》序	(149)
致周达宝（11月1日）	(154)
我的朋友阳翰笙	(155)
忆许地山先生	(158)
忆实秋	(162)
致顾一樵（11月19日）	(165)
七七事变后留平一年的回忆	(166)

致肖凤 (11月26日)	(171)
我回国后的头三年	(172)
宫玺的《人生小品》序	(179)
追念何其芳同志	(180)
我的母亲	(182)
又想起了老舍先生	(185)

1987 年

电视伴我

虽然我已经八十七岁了，但还是一个热心的电视观众。我喜欢看电视，不光看，每天的日记都要写上头天看的电视节目。

《新闻联播》是一定要看的了，《祖国各地》我是几乎没有落下的，尽管有许多乡亲朋友邀请我去福州、烟台等各处转转，但是我行动不便，心有余而力不足，只好作罢，但我可以从《祖国各地》这个节目里，领略伟大祖国的美丽山川。

我还喜欢看球类比赛。只要是中国和外国球队的任何球类比赛，我是一定要看的，胜固欣矣，败亦可喜，孩子们怕我精神紧张，我说：“球赛紧张，我不紧张就行。”

《话说长江》给我留下了美好而深刻的印象。最近播出的《话说运河》也很好，看了以后长见识，开眼界，我尤其喜欢那两位讲话生动、亲切的播音员。

演给孩子们节目我也看。其中有许多是孩子

们自己表演的节目，孩子们活泼的舞蹈，孩子们甜美的歌声，还有孩子们非常精彩的小提琴演奏、钢琴演奏，常常使我感动不已，他们给我的生活带来无限乐趣。我还喜欢看各种校际的知识比赛，我从中也得到许多知识。

我也看过一些电视剧，《四世同堂》我是一直坚持看完了的。我认为很不错，创作者们是很用心的，改编的电视剧忠实于老舍先生的原著。有一些电视剧我常常不能看到头，我感觉主要是故事编得不好，离开了生活，生编硬造就不能吸引人。在外国片子中，我爱看日本的《阿信》，因为它很有人情味，像墨西哥的电视剧《诽谤》，我就不喜欢，整个故事几乎全是由种种误会组成，而且全由一个坏女人从中捣乱，不真实。其实，生活中的人没有绝对的好或坏。事物都是相对的。

我们的电视剧是不是可以多找一些优秀的小说来改编呢？最近我看了茅盾的《春蚕》等三个片子，觉得很好。李晓（巴金先生的儿子）前不久写了个短篇《继续操练》蕴涵颇深，很有幽默感，我看就可以改编。当然，不能搞成闹剧，幽默不同于滑稽。幽默产生的是意味深长的笑，甚而是带泪的笑。

电视节目是有一点不如广播，那就是时间不准，还有在电视剧上下集之间，忽然插进长段的广告，有

时叫我很扫兴。

（本篇最初发表于《当代电视》1987年第1期。）

英雄就是这样的一个人

周明同志把一九八六年十一月十八日的《西安晚报》关于陕西马楼乡信用社代理会计李凤莲的勇斗歹徒、身受刀伤十余处，拼死保住金库钥匙的报道，寄给我看。我读了这壮烈的事迹之后，就想是什么力量支持着她，使得这个十八岁的弱女子，有那么强的责任感，有那么大的自信心，能够在严闭的铁门之内，单身独自奋勇搏斗，忍着痛、流着血，从受伤处走到营业室，关好门上的三道关子，查看办公桌抽屉里存放的七千元，又走回宿舍取了金库钥匙，再挣扎着打开信用社的铁门呼救？

这个力量不可能是事到临头突然爆发出来的。我们从姑娘的摘抄名言警句的本子里得到了答案！

英雄就是这样的一个人，他在决定性的关头、做了为人类社会的利益所需要做的。

是的，交出金库钥匙与否，是决定性的关头。她为人类社会利益所需要做的，就是甘冒白刃，至死不

屈。

姑娘被人们送到医院急救了，当她看到医院的院长时，她才松开右手，将沾满鲜血的金库钥匙，交到院长手里。她临终前说了两次：“贼娃子——抓到了——没有？”

姑娘死后，“方圆几十里成千上万的群众自发起来为她送葬”，“马楼乡党委发出了在全乡团员、青年中开展向李凤莲同志学习的决定；县农业银行党支部号召全系统党员和干部职工学习李凤莲忠于职守的精神。”

当然这“决定”和“号召”都是对的，都是应当做的。但我最关注的还是姑娘最终那一句话：“贼娃子抓到了没有？”

一九八七年一月十九日，北京

（本篇最初发表于《西安晚报》1987年2月8日）

致 巴 金

巴金老弟：

因为《中日文化交流》上登着你给我的一封信，东京的大冢净（大冢有章之子）从东京打长途电话来向我拜年。春节过得忙得头晕，但非常想你！想你一定比我还累，目前藉一位文藻的学生王庆仁赴沪之便，带上《冰心著译》三本，作为纪念。头两本不看都可以，第三册只有纪伯伦的《先知》和《沙与沫》中还有点妙语警句，可以消遣。望你千万保重。今年如能来京一行，相对谈话，比写信痛快得多，是不是？问你一家大小好！

冰 心

二、五、一九八七

我的一天

作家生活报社编辑屡次来信要我写《我的一天》。我认为现在没有一个作家的一天过的比我更平淡、更繁琐，更没有什么可写的了！而且我从1980年访日归来不久便病倒了，闭居不出，已有六年之久，没有了旅游访友的经历，我的一天就是这样刻板地消磨了下去……

我每天醒得很早，大约六点之前就完全清醒了，这时想得最多，比如这一天要做的事、要见的人、要写的信或文字等。也在这时有一两句古人的诗，如同久久沉在脑海底下的，忽然浮出海面，今天清早就有不知是哪位诗人写的：

独立中流喧日夜
万山无语看焦山

还有七十多年前在祖父桌上《诗钟》集中，看到的咏周瑜的两句诗：

大帝誓师江水绿
小乔卸甲晚妆红

（关于《诗钟》，我必须解释一下：这是福州那时学诗的人们在一起习作的形式。他们不必写一首七绝或七律，只要能写成两句对偶的七言句子就行。但这两句七言诗的框框很多，比如我上面引的那两句，题目：咏的人物是周瑜，诗句中必须嵌上“大”、“小”、“红”、“绿”四个字，如此等等。）

我用枕边的手电筒照见床旁的小时钟已经到了六点，就捻开枕边小收音机——这还是日本朋友有吉佐和子送给的——收听中央广播电台的“科学知识”和“祖国各地”或“卫生和健康”的节目，然后听完“新闻和报纸摘要”，我就起床，七时吃早饭，饭后同做饭的小阿姨算过菜帐，就写昨天一天的日记，简单地记下：见过什么人，收到什么信件，看了什么书刊等等，就又躺下休息，为的是在上午工作以前补补精神。休息时总是睡不着的，为避免胡思乱想，就又捻开枕边的收音机，来收听音乐，我没有受过什么

音乐训练，虽然也爱听外国音乐如“卡门”、“弥赛亚”——特别是卡拉扬指挥的；但我更爱听中国民歌，总感到亲切、顺耳，——我很喜爱“十五的月亮”，觉得这首歌凄美而又悲壮。

九点钟我一定起来，因为这时我小女儿的宝贝猫“咪咪”，已经拱门进来了，它跳上我的书桌，等着我来喂它吃些干鱼片，不把它打发走，我是什么事也做不成的！

等咪咪满足了，听我的指挥，在桌旁一张小沙发上蜷卧了下去，我才开始写该写的信、看要看的书、报、刊物。十二点午饭后，我又躺下休息，这时我就收听的是中央台的长篇小说的连续广播。我最欣赏的先是陈祖德的《超越自我》，后来便是袁阔成的《三国演义》。这本书我是从七岁就看到了，以后又看了不知有多少次，十一二岁时看到“关公”死后，就扔下了；十四五岁时，看到诸葛亮死后又扔下了。一直到大学时代才勉强把全书看完。没想到袁阔成的说书《三国演义》又“演义”了一番，还演得真好！人物性格都没走样，而且十分生动有趣，因此我从“话说天下大势合久必分，分久必合”一直听到“三分归一统”，连我从前认为没有什么趣味的“入西川二士争功”，也显得波澜壮阔。我觉得能成为一位

“好”的说书者，也真不容易！

到了午后两点，我又是准时起来，因为咪咪又拱开门进来了，这上下午两“餐”，它是永远不会失时的。

下午当然又是看报、写字。晚饭是七点吃的，晚饭后我从来不看书写字，我只收看电视。“新闻联播”是必看的了，此外我就喜欢看球赛，不论是什么“球”，我不是看技巧，只要是中国球员和本国或外国球队竞赛的我都爱看，“胜固欣然，败亦可喜”，我知道中国的儿女是会不断拚搏的。

此外，就是看故事片，国产的如《四世同堂》，外国的如《阿信》，看着都感到亲切。其他还有好的，但印象不深，一时想不起来了。

夜十点钟，我一定上床，吃安眠药睡觉。吃药的习惯是十年动乱时养成的，本来只吃“眠尔通”，现在已进步到“速可眠”，医生们总告诫我最好不要吃催眠药物，但躺在床上而睡不着，思想的奔腾，是我所最受不了的！

这就是我的刻板的一天，但事实上并不常是如此，我常有想不到的电话和不速的客人，有时使我快乐，有时使我烦恼，有时使我倦烦，总使我觉得我的“事”没完没了，但这使我忆起我母亲常常安慰并教训我说的“人活着一天，就有一天的事，‘事情’是

和人的生命一般长短的。”

1987年2月13日

(本篇最初发表于《作家生活报》1987年3月5日。)

入世才人粲若花

《人民日报》海外版的编辑，让我写一篇关于中国女作家的文章，我心头立刻涌上古人的一句诗：“入世才人粲若花。”

从“五四”以来，直至八十年代的今天，我所认识或知道的女作家，如同齐放的百花，争妍斗艳：梅、兰、荷、菊、月季、牡丹、合欢、含笑……从我的心幕上掠过一幅接着一幅的人面和文字，十分生动，十分鲜明。这些花各有各的颜色，各有各的芬芳，各有各的风韵、风度和风骨！

“五四”时代，算是现代女作家的早春吧，山桃先开，颜色还是淡红的，以后就是深黄的迎春，浓紫的丁香，接下去春色愈浓，可以说是万紫千红、百花齐放了。

记得“五四”时代，我们的前辈有袁昌英和陈衡哲先生，与我同时的有黄卢隐、苏雪林和冯沅君。再往后有凌叔华，她是我的燕大同学，多年侨居英伦，

至今还有通讯。说起燕大的同学，还有杨刚和韩素音，她们比我年轻得多。杨刚在抗战时期任香港大公报编辑，我那时写的文章，多是她“逼”出来的。韩素音久居瑞士，是用英文写作的。她常回国探亲，每次几乎都来看我，每出一本书也都寄我。一九二五年我在美国的绮色佳会见了林徽因，那时她是我的男朋友吴文藻的好友梁思成的未婚妻，也是我所见到的女作家中最俏美灵秀的一个。后来，我常在《新月》上看到她的诗文，真是文如其人。我与丁玲是一九二八年通过我的小弟冰季相识的，关于我们的友谊，在去年我写的《悼丁玲》中都说过了。一九五一年我从日本回国后又认识了许多女作家，如杨沫、草明。与茹志鹃的接触要稍后一些，有一年我到上海，在巴金请客的席上，见她又抽烟，又喝酒，又大说大笑，真有一股英气。我在《人民日报》上曾写过一篇文章，介绍她的小说《静静的产院》。我羡慕她还有个作家的女儿王安忆，我也曾给安忆的作品写过序。张洁和谌容都是我比较熟悉的，我很喜欢张洁的《沉重的翅膀》，也曾为她的初期作品写过序。谌容是女作家中最有幽默感的、她和茹志鹃都抽烟，可惜我早已戒烟，不能再奉陪了。谌容还是个美食家，曾到我家做过葱油鸭。我从来是个会吃不会做的人，乐得“坐享其成”。张辛欣是我最近才认识的，她的作品不

少，我比较欣赏她写的《北京人》，使人感到亲切。昨天散文家丁宁带了一盆仙草花来看我，她是我的“棚友”，十年动乱中，我们曾“同居”过一些日子。四十年代初在四川，老舍向我介绍了赵清阁，她写剧本，曾和老舍合写《万世师表》，是写清华校长梅贻琦的事迹。我和赵清阁至今还常通信。散文家宗璞，五十年代我们就认识了。她的散文就像我现在桌上的水仙那样地清香。杨绛是我看了她的《干校六记》，很欣赏而认识的，她不但有创作，也有译作，是个多才多艺的人。多才多艺的还有黄宗英，我从影屏上看到她演巴金《家》中的梅表姐，以后又读了她的《小丫扛大旗》等极有风趣的文章。新凤霞是个演员，但她的自传文章十分真挚动人，吴祖光带她来看我，让我为她的文集作序，我欣然答应了。陈愉庆是和她爱人马大京用达理的笔名合写小说的，我十分欣赏他们的作品。他们经常来看我，愉庆还送我一个自制的小布人，我把它挂在我床前的墙上，它天天对着我笑。同我见过面，或者来看望过我的，还有叶文玲、益希丹增、张抗抗以及很年轻的铁凝、喻杉等，都是很有才气的作家。

如今该谈到女诗人了。柯岩的追悼总理的诗，尤其打动了我的心。她和我年轻时一样，爱穿黑色的衣服。诗人中还有舒婷，我从读到她歌颂祖国的诗起，

就总在书刊上找她的诗看。一年作协开会时，有七位福建同乡来看我，其中一位穿绿色上衣的，便是舒婷。女诗人里还有李小雨，是诗人李瑛的女儿，她四出采访、寻探，诗写得很好。

韦君宜是我在五十年代就熟悉的一位编辑，后来看了她写的几本书，才知道还是一个极好的作家，她的作品非常质朴真挚。今年年初吧，她也患了脑溢血，我听了很着急，前些天我小女儿的爱人陈恕，替我去探问她，她还从沙发上站了起来，表示她还“可以”。这形象正像她那刚正不阿的人格！年轻的还有陈祖芬，我在评论她写的《经济和人》中，曾把她比做一只戏球的幼狮，她本人却是十分温文尔雅。写儿童文学的有葛翠琳，是一九五一年我从日本回国时，陪同老舍来看我的一个小姑娘，现在是写儿童文学的老手了。

这里必须谈谈海外的女作家。在美国的於梨华，七十年代初曾来看过我。聂华苓呢？有一年到华侨大厦去看回国来的凌淑华时，曾看望过她一家。这些在国外的作家，她们的作品都充满了对故土和人民的眷恋和关怀，使人十分感动。此外还有在美国的年轻女作家，还有我的朋友的女儿刘年玲，笔名木令耆，她写小说；浦丽琳，笔名心笛，她写诗；她们都回过大陆。年玲在北大教过学，丽琳在我家住过一个

夏天。她们都和我自己的女儿一样。

以上的女作家，国内或海外的，都是我见过的。没有见过的而心仪已久的方令孺、陈学昭、刘真、陈敬容、航鹰、程乃珊、王小鹰……；在海外的陈若曦、李黎等，我一时想不完了！女作家里还有几位女记者，最早见到的是凤子，以后有彭子岗，戈扬……我们之间的友谊，以后有时间另说吧！

我认为中国女作家的“才”，并不在男作家之下，她们也是淋漓尽致地写出自己对家庭、社会、国家、世界的独到的感想和见解。遗憾的是她们的作品大多数没有译成外国文字，应该让中国的女作家们冲出亚洲，走向世界！

（本篇最初发表于《人民日报》（海外版）1987年3月7日。）

《访日散记》序

胡起望同志是中央民族学院西南民族研究室主任，专门研究中国西南瑶族的问题。他在1982年至1984年中间，曾到日本同日本著名的中国瑶族研究专家白岛芳郎、竹林卓两教授进行学术交流，在日本期间他写了好几段散记：这些散记在国内报纸上发表时曾让我写过篇名，现在要出集子了，他又让我写序。

我在日本住过五年，1951年回国后，又参加各种的友好访问团去过几次，也写过好几篇关于日本的文章，但因为我们的专业不同，赴日的任务不同等等原因，他和我的注意点和追求点也就不一样。我认为任一处山水或任一个人物的真实情况和价值，必须集合从四方八面射来的投影来认识它的全貌，这是我读了起望同志访日散记后的感想。

我在日本东京时，并不曾留意到东京区域多大？人口多少？楼房多高？至于商业、物价等等更是茫无

所知。我在东京度过五个新年，只记得人家门口挂着草绳和青松。至于什么“忘年会”，我根本就没听说过。还有饮食，我总觉得日本的餐具之美雅，过于菜肴的味道。但我这个人什么都吃，我就十分爱吃日本的生鱼片，马肉我也喜欢。

说说远了，总之，访日散记是一位从事研究的学者写的，是研究日本的人一定要看的一本“闲书”。

1987 年 2 月 13 日

给当代青少年的信

亲爱的当代青少年们：

人民文学出版社当代文学第二编辑室同志，要我给你们写一封书信。我总觉得以我这个“世纪同龄人”，来同你们八十年代的青少年们讲话是很不容易的。首先，你们的见闻比我广阔，你们的理想比我远大。我所能讲的，就是凭着我每天收到的小朋友们来信的启发。这些信来自全国的西面八方：有的是在课本上读到我的文章，有的是从报刊上看到我的作品，他们把我当作个知心朋友，向我倾吐了他们心中的一切。你们对我的爱和信赖，使我从心底感到幸福！但因为时间和精力关系，我不能一一作复。这些宝贵的信件，我都已捐献给北京中国现代文学馆——就是巴金爷爷和中国作家协会共同建立的，请他们永远保存。

我只想回答你们来信中最普通的一个问题，就是：“我长大了也想做一个作家，但不知有什么‘秘

诀’？”据我自己的知识和经验，一个人不能因为要成为一个作家才勉强写作的。他或她必须对生活中所接触的事物，有满腔按捺不住的意见和情感，非发泄不可的时候，才拿起笔来，用自己熟悉的语文，说出自己的真情实感，直到写出的文字能够得到读者普遍的同感和共鸣以后，人们才承认你是一个作家。

我记得巴金爷爷曾说过：“好的作品把我的思想引到高的境界；艺术的魅力使我精神振奋；……一直到死，人都需要光和热。”

我认为一篇作品能把人们的思想引到高的境界，是因为作者身上有着“爱”的光和热，他一定热爱祖国和人民，为着热爱祖国和人民，他的笔下会奔涌出充满了自尊心和正义感的东西……

至于能使读者“精神振奋”的“艺术魅力”，就是要使你的真情实感，表现得鲜明、生动，这就要求你们多读书。感谢我们中国悠久的历史。几千年来，我们文学家写的从《诗经》、《九歌》直至汉赋、唐诗、宋词、元曲；明清的小说如《水浒传》、《红楼梦》、《三国演义》、《西游记》，以及近代的文学作品，更是浩如烟海，这些都可资借鉴。你们看的也许比我还多，不必我来列举了。

此外，在“读万卷书”之外，最好还能“行万里路”，我们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的国家里，有多少名

山大川，可供瞻仰赏玩，旅行游览时就有许多见闻可写。如果你们读过一两种外国文学，走过几处海外地方，也就更好了。我的青少年时代还没有收音机和电视机，八十年代的你们，却都可以通过这些“近代便利设备”，来扩大你们的知识领域。我羡慕你们，因为你们正拥有着充溢的精力和求知欲，又生在处处向你们敞开知识的大门的时代。充分地利用吧，这是我这个童心未泯的“世纪同龄人”对你们的祝福！

你们热情忠实的朋友

冰 心

1986年2月18日

阳光满室之晨

（本篇刊载于《人生的太阳》，人民文学出版社1988年2月初版。）

致季珪尘

珪尘同志：

我在您给我的信封上写着“87年1月底以前交稿”，哪知道“人事劳劳，光阴草草”，春节到元宵之间，来人不断，这篇东西^①写迟了，不知可用或赶得上否？姑且寄上，晚了时，请寄还我（我发现还有别的类似的文债要还）。近况如何？甚念。匆上

并祝

笔健

冰 心

二、十八、一九八七

^① 应季珪尘同志之约，为《人生的太阳——作家艺术家致青少年》一书（人民文学出版社1988年版）撰写的《给当代青少年的信》。

作家可以而且也应当是个多面手

——致韩少华^① 同志

少华同志：

信和您的散文集均收到，谢谢！

散文我看了（春节中人来人往，看书不能集中），觉得您的思想很健康。这很好。

小说既已写开了头，在素材可用时，不妨再试试。作家可以而且也应当是个多面手。您还年轻，写作的日子还长着呢！

西方有句成语，说是：青年是写诗的时代，中年是写小说的时代，老年是写散文的时代。我看这也不一定是规律。

有客人来了，匆匆，即祝
笔健！

您散文中的《桃李篇》和小说只一帘之隔！

^① 韩少华，作家。祖籍浙江杭州，1933年生于北京。60年代初开始发表散文和杂文。作品有《晨光集》、《序曲》、《暖晴》等。

冰 心

二月十八日

(本篇最初发表于《人民文学》函授版 1987 年第 3 期。)

为《小火炬》题词

祝愿

《小火炬》永远高举着火炬，照亮新中国的儿童，在五爱：爱祖国、爱人民、爱科学、爱劳动、爱社会主义；和四有：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远大前途上迈进！

冰 心

1987年2月22日

（题词刊于《小火炬》1987年第8期）

致 郭 风

郭风同志：

给小火炬写的题词，请转交。

知道您近况很好，并常在报刊上看到您的文章，
极慰。

冰 心

二、廿二、一九八七

（此信系周达宝同志征集。）

旧梦重温

王一地同志从 1957 年就当了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的编辑。我们在多次“儿童文学”的聚会中早就认识了。如今，能为他的这本散文集子作序，我觉得很荣幸。

我必须承认，我的时间和精力似乎越来越少了。一地同志送来的他的部分稿子，我不能都仔细地欣赏，但我却充分感觉他的文章的魅力。如《海乡风情》写出了他对童年生活的眷恋。《心上的河流》写出了他对于小河流水的深情，这使我忆起我所热爱的无边的大海。

他在国内旅游过的地方，除了井冈山以外，都是我没有到过的！如丝绸之路上的阿克苏，青藏公路上的唐古拉、昆仑等，这又使我十分羡慕。这几年来，我因行动不便，整天过着“井蛙”的无聊生活，读了这游记，绚丽生动得如经其境，给了我很大的快乐。

他到过的国外地方，我在半个世纪以前就到过

了，如伦敦、巴黎、罗马、佛罗伦萨等欧洲城市。虽然时代不同，我想历史古迹总该是依旧吧。如同旧梦重温一般，我回忆起1936年在伦敦的三个星期，在昼夜看不到日、月、星三光的浓雾之中，参观了大英博物馆、敏纳斯特教堂——访问了一些英国朋友。使我喜欢的就是在这个国家到处都是绿茵茵的，比解放前的北京看去舒服多了。

提到巴黎，我永远忘不了我在那里逗留的100天。我住在第七区以意大利诗人马利亚·希利达命名的一条街的七层楼上（我在《关于女人》里写的《我的房东》说的就是我在巴黎那一段生活中的一部分）。因为住处离罗浮宫很近，我就整个上午“泡”在罗浮宫里。蒙娜丽莎的画像是悬挂在一条长案的上面，在两根绿色蜡烛的中间。我常常立在这长案旁边，吃我的简单早餐——一包巧克力糖！吃过早餐，就出来坐在宫门台阶上，欣赏宫门口那一座大花坛，花坛里栽的是红、黄、白、紫四色分明的盛开的郁金香！

意大利是我最喜欢的一个欧洲国家。它是用石头建造起来的：石头的宫殿、教堂，石头的斗兽场，石头的雕像，石头的道路，路边也常有喷泉。罗马是建在七山之上的城市，拥有大小500座教堂，我几乎都去过了。最大的是圣彼得、圣玛利亚、圣约翰和圣

保罗。梵蒂冈就是在圣彼得教堂附近，是罗马教皇的宫殿，这是一个“国中之国”！我进去看了，只记得门警是瑞士兵士，穿着黄色制服，别的没有印象了。

佛罗伦萨给我留下的，除了美术馆里的雕像和壁画之外，还有一座座府第墙壁上的灯座，每座灯下都有一只拴马的铁环，是聚会或宴客时拴马用的，十分别致！

一地同志关于这些地方的描写，由于时代和注意点的不同，使我看到了那些地方的许多其他的侧面，也扩大了我的知识。

信笔写来，竟然差不多都是写我自己的回忆，这就说明了这本散文的魅力。我应该说一地同志这本回忆童年和旅游的散文集子，不但是青少年最好的读物，大人们也应当拿来看看。因为这是一本写情真挚、写景鲜明；流畅、健康、引人向上的散文作品。

1987年2月26日

（本篇最初发表于《光明日报》1987年3月22日。《心上的河流》，江苏少年儿童出版社1991年9月第1版。）

致 巴 金

巴金老弟：

徐谦同志来，带来了你送我的书，装帧十分精美，使我高兴的是你现在的字，比从前大得多了，仿佛开展一些。你要我去上海，我何尝愿意过“井蛙”生活？但因行动不便，一出去未免劳师动众，一想到就烦。有人要我去福建，故乡山青水秀，并答应给一切便利，你若能去（他们一定高兴极了），我也许会考虑。有人来了，先写到此。匆上。

冰 心

三、三、一九八七

致文学青年

希望你们以固有的天真纯洁的心，又用充满了爱和同情的眼光，来看自己周围：家庭、学校、社会、国家乃至世界和现状，一切能使你动了真正的感情，使你觉得非写下来不可的时候，才郑重下笔。这种文字往往是“真”的，而“真”和“善”、“美”又是分不开的。“真”和“美”的文字，又总是有激励人们向上的“善”的社会效果！

一九八七年三月八日

（本篇最初发表于《文学报》1987年3月19日。）

致 巴 金

巴金老弟：

我何尝不知道我们在一起谈笑是最快乐的事，但上海作协出面请我去，使我又背了一身债，这不行。

福建去不去，还不能定。我一出门，劳师动众，不比行动自由的人。我这腿害苦我了，“静言思之，不能奋飞”。

你的照片洗了十张，钢钢照的相多了，他整天照相、洗相，他愿意做一个摄影记者。小林夫妇、棠棠夫妇和孩子们都好吗？

祝福你们！

冰 心

三、十三、一九八七

春的消息

坐在书桌旁往外看，我的窗外周围只是一座一座的长长方方的宿舍楼，楼与楼之间没有一棵树木！窗前一大片的空地上，历年来堆放着许多长长的、生了锈的钢筋——这是为建筑附近几座新宿舍楼用的——真是一片荒凉沉寂。外边看不到什么颜色了，我只好屋子里“创造”些颜色。我在堂屋里挂上绿色的窗帘，铺上绿色的桌布，窗台上摆些朋友送的一品红、仙客来，和孩子们自己种的吊兰。在墙上挂的总理油画前，供上一瓶玫瑰花、菊花、石竹花或十姊妹。那是北方玫瑰花公司应我之请，按着时节，每星期送来的。我的书桌旁边的窗台上摆着一盆朋友送的还没有开过花的君子兰。有时也放上一瓶玫瑰。这一丝丝的绿意，或说是春意吧，都是“慰情聊胜无”的。

我想起我窗前的那片空地，从前堆放钢筋的地方，每到春来，从钢筋的空隙中总会长出十分翠绿的草。夏雨来时，它便怒长起来，蔓延到钢条周围。那

勃勃的生机，是钢铁也压不住的。如今，这些钢条都搬走了，又听说我们楼前这一块空地将要种上花草。春寒料峭之中，我的期望也和春寒一样地冷漠。

前几天，窗外一阵阵的喧哗笑语，惊动了。往外看时，原来是好几十个男女学生，正在整理这片空地呢！女学生穿的羽绒衣、毛衣、红红绿绿的；男学生有的穿绿军装，有的穿深色的衣服。他们拿着种种工具，锄土的锄土，铲土的铲土，安放矮栏的就在场地边上安插下小铁栏杆。看来我们楼前这一大片土地，将会被这群青年人整治成一座绿草成茵，繁花似锦的公园……

窗外是微阴的天，这群年轻人仍在忙地劳动着。今天暖气停了，我脱下毛衣换上棉袄，但我的心里却是暖烘烘的，因为我得到了春的消息！

一九八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央民族学院 高知楼

（本篇最初发表于《人民政协报》1987年3月31日。）

话说“相思”

我在美国威尔斯利女子大学研究院读硕士学位时，论文的题目是《李清照词英译》。导师是研究院教授L夫人。我们约定每星期五下午到她家吃茶。事前我把《漱玉词》一首译成英文散文，然后她和我推敲着译成诗句。我们一边吃着茶点，一边谈笑，都觉得这种讨论是个享受。

有一次——时间大约是一九二五年岁暮吧——在谈诗中间，她忽然问我：“你写过情诗没有？”我不好意思地说：“我刚写了一首，题目叫做‘相思’”：

避开相思，
披上裘儿，
走出灯明人静的屋子。
小径里冷月相窥，
枯枝——
在雪地上

又纵横地写遍了相思！

12月12日夜，1925

我还把汉字“相思”两字写给她看，因为“相”字旁的“目”字和“思”字上面的“田”字，都是横平竖直的，所以雪地上的枯枝会构成“相思”两字。她笑了，说是“很有意思，若是用弯弯曲曲的英文字母，就写不出来了！”

她只笑着，却没有追问我写这首诗的背景。那时威大的舍监和同宿舍的同学，都从每天的来信里知道我有“男朋友”了。那年暑假我同文藻在绮色佳大学补习法文时，还在谈着恋爱！十二月十二日夜我得到文藻一封充满着怀念之情的信，觉得在孤寂的宿舍屋里，念不下书了，我就披上大衣，走下楼去，想到图书馆人多的地方，不料在楼外的雪地上却看见满地上都写着“相思”两字！结果，我在图书馆里也没念成书，却写出了这一首诗。但除了对我的导师外，别的人都没有看过，包括文藻在内！

“相思”两字在中国，尤其在诗词里是常见的字眼。唐诗中的“情人怨遥夜，竟夕起相思”，“愿君多采撷，此物最相思”，唐代的李商隐无可奈何地说“直道相思了无益”，清代的梁任公先生却执拗地说“不因无益废相思”。此外还有写不完、道不尽的相思

诗句，不但常用于情人朋友之间，还有用于讽刺时事的，这里就不提它了。

说到这里，我想起一段笑话：一九二六年，我回到母校燕京大学，教一年级国文课。这班里多是教务处特地编到我班里来的福建、广东的男女学生，为了教好他们的普通话，为了要他们学会“咬”准字音，我有时还特意找些“绕口令”，让他们学着念。有一次就挑了半阙词，记得是咏什么鸟的：

金埽^①远，玉塘稀，
天空海阔几时归？
相离只晓相思死，
那识相思未死时！

这“相思死”和“未死时”几个字，十分拗口，那些学生们绕不过口来，只听见满堂的“嘶，嘶，嘶”和一片笑声！

不久，有一天一位女同事（我记得是生物系的助教江先群，她的未婚夫是李汝祺先生，也是清华的学生，比文藻高两班，那时他也在美国）悄悄地笑问我：“听说你在班里尽教学生一些香艳的诗曲，是不是你

① 金埽 (liè)，以钱铺成的界沟，以言奢华。——作者

自己也在想念海外的那个人了？”我想她指的一定是我教学生念的那两句有关“相思”的词句。我一边辩解着，却也不禁脸红起来。

1986 年 3 月 26 日晨

（本篇最初发表于《人民日报》1987 年 4 月 9 日。）

庆贺《小朋友》65 岁生日

《小朋友》，
是位老园丁，
但他永远年轻，
培养出年轻的花朵。

（本篇最初发表于《小朋友》1987 年第 4 期。）

致 郭 风

郭风同志：

二月廿五日信收入，您又写了一些吹捧我的东西，使我不安！

近况如何？常在刊物上看到大作，兴致不减，很以为慰。

我还是那样，就是客人多，忙！匆祝
近安

冰 心

四、三、一九八七

（此信系周达宝同志征集。）

给《儿童时代》小朋友的信

亲爱的小朋友：

每逢有人问我今年有多大年纪的时候，我回答时自己也吓了一跳，我已经八十七岁了！但我从来不觉得我“老”了，这要归功于我每天都得到一些小朋友的来信——这些信我看过后都珍重地收存了起来，攒到几十封时，我便把它们交给中国现代文学馆，这是一所巴金爷爷和中国作协合办的收藏现代图书的地方，我请他们把你们的来信和我捐献的字画一同永远保存起来。

你们的信来自全国各地，还有海外侨乡，信里都充满了热情，问候我的健康和工作情况，最多的还是问我写好文章有什么“窍门”和“秘诀”，有的还寄来他们自己写的诗、文和小说。

我万分抱歉，不能一一作答，我只能借《儿童时代》的篇幅，来给你们回一封公开信。

这里我可以把我写作的“窍门”和“秘诀”告诉

你们：第一是我作文时决不抄袭，决不模仿！第二是我一定要写我生活中遇到的使我动情的真人实事。我从写作的经验中感到这样的文章，往往会得到读者的同情和共鸣。

不过在写作上也应当有个训练和借鉴。谈到借鉴，我开始写作时可读的有《古文观止》和《唐诗三百首》，以及《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和《红楼梦》等书，而你们现在可以借鉴的书籍杂志就太多了，问题在于你们去不去搜寻阅看。

谈到训练，我还是劝你们每天写一段日记，一来是考验自己坚持写作的毅力和恒心。二来是你们每天生活中决不只是吃饭，上学，睡觉……你的周围可写的事情多得很！如风、霜、雨、雪的情景；父母，老师，兄弟，姐妹，同学的一句或一件使你永记不忘的话或事；课文或书籍中一段动人的文字，只要能在你们脑中留下较深刻的印象的，都可以写或记下来，这是练习作文的最好最有效的方法，希望你们无论如何要坚持下去！

此外，我还要求你们像我现在一样，手边总放着一本《新华字典》，在你们提笔忘字的时候便向它求教，它会帮助你们不写错别字。

这些事可能你们都已经做到了。春天来了，祝你们和春天的花草树木一同繁荣地生长！

你们的老朋友 冰 心

1987 年 4 月 7 日

(本篇最初发表于《儿童时代》1987 年第 6 期。)

回忆“七七”

一九三七年六月底，我同我的老伴吴文藻在欧美周游了一年之后，取道西伯利亚回国。一个星期之后，“七七”事变便爆发了！我在四十年代初在云南呈贡写的《默庐试笔》中，有这样的记述：

“北平死去了，我至爱苦恋的北平，在不挣扎不抵抗之后，继续呻吟了几声，便恹然地死去了！”

“七月二十八早晨，十六架日机，在晨光熹微中悠悠地低飞而来，投了三十二颗炸弹，只炸得西苑一座空营。——但一声巨响，震得一切都变了颜色。海淀被砍死了几个警察，第二天警察都换了黑色的制服，因为穿黄制服的人，都被当做了散兵、游击队，有被砍死刺死的危险。

“四野的炮声枪声，由繁而稀，由近而远，声音也死去了！”

“五光十色的旗帜都高高地悬起了：日本旗、意大利旗、美国旗、英国旗、黄卍字旗、红十字旗……”

只看不见了中国国旗！

“西直门楼上，穿着深黄色军服的日兵，箕踞在雉堞上，倚着枪，咧着厚厚的嘴唇，露着不整齐的牙齿，下视狂笑。

“街道上死一般地静寂，只三三两两褴褛赳赳的人们，在仰着首围读着香月入城司令的通告。

“晴空下的天安门，饱看过千万青年摇旗呐喊，高呼‘打倒日本帝国主义’的，如今只镇定地在看一队一队零落的中小学生的行列。他们拖着太阳旗、五色旗，红着眼、低着头，来‘庆祝’保定陷落，南京陷落……后面有日本的机关枪队紧紧地跟随监视着。

“日本的游历团一船一船一车一车地从神户、横滨运来。挂着旗号的大汽车，在景山路、东长安街横冲直撞地飞走。东兴楼、东来顺都挂起日文的招牌，欢迎远客。

“在故宫、北海、颐和园，都看不见一个穿长褂或西服的中国人，只听见囊囊的军靴声、木履声。穿长褂和西服的中国人都羞得藏起来，恨得溜走了。

“街市忽然繁荣起来了，尤其是米市大街、王府井大街，店面上安起了木门，挂上了布帘，无线电里在广播着‘友邦’的音乐。

“我想起东京、神户，我想起大连、沈阳……北

京也跟着大连、沈阳死去了，一个女神王后般美丽庄严的城市，在蹂躏侮辱之下，恹然地死去了。

“我恨这美丽庄严的皮囊躯壳！我走，我回顾这尊严美丽、瞠目瞪视的皮囊，没有一星点留恋，在那高山丛林中，我仰首看到了一幅飘扬的旗帜。我站在旗影下，我走，我要走到天之涯，地之角，抖拂身上的怨尘恨土，深深地呼吸一下兴奋新鲜的空气；我再走，我要掬着这幅旗帜，来招集一星星的庄严美丽的灵魂杀入那美丽尊严的躯壳！”

当然，个人没有能力来招集那“一星星美丽庄严的灵魂”。真是做到这一点的是由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千千万万中国人民组成的中国共产党，没有中国共产党就撵不走日本军国主义者，报不了中国人民的深仇大恨，建立不了一个中华人民共和国！

写到此我喘了一口气，可以停笔了，但我意犹未尽！在一九四五年八月十四日日本军国主义者宣布无条件投降之后，一九四六年冬天，我就有机会到了战败后的日本，我在一九三六年赴欧之前经过日本时所看到的那一段从横滨到东京的繁华街道，却已被炸成一片废墟！我到了东京，来看我的日本朋友，个个都是衣衫褴褛，形容枯槁，这时我才体会到受着日本军国主义者的祸害的，不但有中国人，东南亚人，还有日本人！从那时起我在日本住了五年，我认

识了一些知识分子，工人，农民的朋友。一九五一年回国后，我又参加了中日友好工作，多次访问日本。日本成了我们的友好邻邦，同时我也注意到，战后的四十年中，日本的进步真快！聪明勇敢的日本人民又把日本建设成为一个经济大国！

在同样的四十年中，我们中国因为有了“十年浩劫”和其他种种原因，学术没有受到应有的重视，在科学技术上我们和日本还有不小的距离。但我近来在报纸刊物的报道上，高兴地看到一些科技上的创造和发明，这是很使人振奋的！我忽然想起两句昔人的诗：

文章巨蟹横行日
世界群龙见首时

（本篇最初发表于《群言》1987年第7期。）

致 巴 金

巴金老弟：

知书架收到，您这个人也太拘泥了，期刊不也是放在书架上可以看的吗？反正把一本东西放在上面，省得您举着，就好！我现在记忆力也很差，我以为该忘的，就索性忘了，不必老放在心上，翻来覆去地想！至于知识分子的头衔，也没什么了不起，谁叫我们识得几个字呢？至于典型，我一时也想不出，古人说过“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我以为还不错。昨天应叶老看海棠花之约，破例出了门，老人精神很好，儿孙也照顾得周到，我看他百岁不成问题，我答应他今天就给您写信。吴青一家也跟去了，我们还录了相，保重吧！小林一家好！

冰 心

四、廿三、一九八七

读《雅舍小品选》

人民日报出版社即将出版《雅舍小品选》。我先睹为快，翻阅着一篇篇精选出来的小品，想起了不少往事。

梁实秋和吴景超是我先生吴文藻在清华学习时的同班同学。雅舍是吴景超夫妇和梁实秋合资买的一幢小房子。这幢简陋的土屋盖在重庆北碚的半山腰，上去要走七八十层土阶。景超认为没有门牌，邮递不便。实秋提议在山下立一块小木牌，用景超夫人业雅的名字，名曰“雅舍”。

那时一位清华同学刘英士在办一种刊物，叫《星期评论》，约大家写稿。我曾用“男士”的笔名写了几篇《关于女人》，却因病或忙没有每期交稿，而实秋却是每期都写，一直写到抗战胜利！

那时我们家住在歌乐山，离北碚还有几十里，偶然碰上机会，搭上朋友的便车，才能互相过往。我记得还是我们去北碚的时候多。我们都喜欢老友的欢

聚。文藻一向是拙口笨舌，景超也是笑时多，只有梁实秋大说大笑，热情的业雅也在旁边拍手捧腹，前仰后合。那时到底我们还年轻，虽在离乱之中，还能苦中作乐。抗战胜利后我们就分散了。我们去了日本，景超夫妇在南京，实秋最后到了台湾。《雅舍小品选》中提到：“十年动乱之中，景超、业雅均饱受折磨，患癌而歿……缅怀往事，心有余哀。”

如今，文藻也于一九八五年去世了，我在北京，实秋则仍在台湾，读了这本《雅舍小品选》，真是百感交集。现在四海清平，今天的北京，也不像《雅舍小品选》里的北平那样古老了！我何等地希望实秋能回来看看，不但看崭新的美丽雄伟的北京，也看看真真“老”了的“老友”。

现在，回来谈谈这本《雅舍小品选》。实秋不但能说会道，写起或译起文章来，也是下笔千言，尤其是小品文字，更是信手拈来，谐而不俗。书中的《客》：“无客时嫌岑寂，有客时嫌烦嚣”；《书房》：“书房不在大，亦不在设备佳，适合自己需要的便是”；《快乐》：“快乐是在心里，不假外求，求即往往不得”……这和我平常素说的“人到无求，心自安宁”，是一样的意思。还有《健忘》：“人老了常常忘记人的姓名，更严重的是有人忘记自己是谁。”上一句是我常常对客人道歉的，底下一句，使我想起了老

友金岳霖先生的故事，不禁失笑。

一九八七年五月五日晨

（本篇最初发表于《人民日报·海外版》1987年5月30日。）

海伦·斯诺的一首长诗

卓如同志为海峡文艺出版社编了三本《冰心著译选集》。其中的第三册，除了泰戈尔和纪伯伦等的作品之外，其他的都逸出我记忆之外了，难得卓如搜寻得如此完全！

今春得到梁文茜送来的他的父亲梁实秋的《雅舍忆旧》。在“忆冰心”一段中，我惊喜地看到我译的海伦·斯诺的一首《古老的北京》，故人旧事涌上心头，真是感慨无尽！

梁实秋的文中说：“……1936年，日军侵略正急，华北处于危疑震撼之秋，当时我们国家的政策是在隐忍，节节退让，居住在北平的人无不义愤填膺。日本的军人恣肆，浪人横行，我们任人宰割，一个诗人能无动于衷？冰心也忍耐不住了，她译了一首《古老的北京》给我，发表在《自由评论》上。那虽是一首翻译作品，但是清楚地表现了她自己的情绪，我把译

诗抄在下面：

古老的北京

Nym Wales 著

冰 心译

北京死了，死了，
无耻的，公然的，和那些
在那失去的战场上，受挫被掠
之后的，温暖裸露的生物
一同死去了，
死了……是应当有点反抗的声
音的，
而这里只有微呻的惨默，
是应当有些生气和动作的，
而这里只有不抗斗的退败，四
肢五脏都冷了。
这里应当有点生气……自然凡
是伟大的帝都，不肯不出
一丝抗斗的声音便投降了
的？
这庞大崇高的城墙是不肯的，
他有坚厚的铁门，有箭楼

雉堞，二千年来，这城墙
不断的回应着那凯旋者的
欢呼。

这里应当有战胜者的绝叫，和
那被征服者的叹息，
至少也应当有半夜的酸风，为
那被忘却的鬼雄哭泣。

但是没有，这些都没有。
只在日本使馆里有揖让的佩刀
铿锵的声响，
只有高高的脉搏般的飞机的声
音，在白翼上和平的画着
光明的红日……

在回应着，在回应这些的
只有那熟闻的乞丐的哀啼，
恬然的市贩的叫卖，
以及在北楼上妖狐的怪噪。
放弃城钥的时候，连一点雄壮
的仪式都没有；
城钥挂出在铁的城门之外……
没有剧意，没有感情，只有履
行日课般的解嘲的分说。
多么像一出丑戏，这坚厚的中

古的城墙，划带着胡虏的
箭痕，
多么像一出丑戏，还有巨翼的
黑影在上面覆盖着！
可是这还不够做那“永远不会
演出”的那出戏的布景。
这里还没有大胆的要求以城中
的珍宝来偿还那诡笑的奸
谋，
在这交易场所的地板上也还没
有金银相触的响亮的声
音。
但有些地方听得见细语，在严
闭的门后，在秘密的店里，
那些字眼，是预备将来历史家
作为文章标题的字眼：
“一定不要有变乱……倡乱的
是土匪……枪毙那要打仗
的土匪！……
产业是值钱的……银行会要倒
闭！……我们的生命，我
们的财产，我们的财产……
这是不容争执的，多么无谓

……让我们要和平与秩序吧”。

因此，为着眼前的羹饭，她卖出了她的灵魂，她那破烂的，不值钱的，卑污的商家地主的灵魂，而且假如那买主没有看出，谁晓得这不是一个公平交易呢？

北京死了，死了
可怜的无望的死了。
呵，你要感到悲痛，看一座端严皇后似的大城，失去了她的光荣。
因为她被强污，说到她，你要带着愁苦
如同诗人说到他心灵上城池的陷落。
但是北京并不是被人强污，不过只像一个白痴妓女的强污，是被卖也得了报酬的。
而且北京，古老的北京，在她

悠久的历史中

从来没有不挣扎就屈服了的，
北京现在不是皇家的了，她那
幽灵出没的宫殿，用空洞
的眼睛瞪视着你，
在那曾是禁城的，皇宫琉璃瓦
上的龙檐，
在那一行行黄瓦上的金龙，
看过去又顺懦又老实，
和那秋天的屋顶上，一行行平
铺着晒干的，金黄的玉米
上的毛毛虫一般。

北京死了，死了，
一场小说上封建的英雄的时代
都掩埋在无人翻读的古卷纸灰
中了。
也没有骑士，旗帜飞扬的驰过
通衢，
为防卫帝座，为防卫他们妻子
而应战。
这些侵略者既不要他们的妻
房，也不伤害他们的子女。

他们只要一件温善而高贵的东西。

买卖的自由……河北的棉
产……公开的市场……

悠长的，清平的，火车与驼运
的道路，

为战时的运输，为巨量的鸦片
贸易。

为那装箱的货物，不纳税的转
运……

严厉的压迫大学里的青年，
不再有五四的激感，关于日本
不再有凶恶的言词……

让我们做朋友，亲善的商人和
买办，

何必说什么奴隶与主人？

古老的哈德门大街，从前总是
尘土飞扬，黯淡的充满了
灰蓝的衣衫，

但现在却是华粲的和服，许多
鲜艳华粲的和服……

去年是没有的——从前只是黯

淡的单调。

这些和服，看过去又新又鲜，
夺目的，
如同枯叶堆里长出春花般的惊
人。

今天我看见一个日本小孩，用
他那光着的、不可抵御的
日本脚趾头，
使劲的踢着一个庄严的山东警
察：

他羞愧了——不是那小孩子，
是那高大的警察——因为
山东是出中国最勇敢战士
的地方……

我就掉头他顾，一边想着，
想着多么奇怪，这雄伟谦和的
中国人；这渺小的鲁莽的日
本人……

奇怪为什么这里木屐尖锐的步
伐
会喧夺了那布鞋的轻柔的踢
踏，

遮盖了那街上戈壁骆驼的软步

.....

在富士山影下东京是美丽的，
在微雾里，在岛雨中，
又素洁，又颤响，又是新建的。
但如把她移放在空漠的北京天
空之下，
笼罩了尘土的西山旁边，
我想东京不会有那么美。
似乎模糊的觉到不必需有两个
以上的东京，
而坚定的，情感上的重要，必
需留下一个古老的北京，
一个死的，麻木的、匍匐的北
京，无耻的、唯利是图的，
讥嘲的，练达的，没有胆力也
没有惧怕。

一九三六年二月二十四日夜译毕

实秋文中还附着我的短信：

实秋：

本诗见于《Asia》月刊，去年十二月号，作

者之名是假名，请你注明。

此诗已由杨白萍君译过，在《北大周刊》（一月十三日出版）登出。他的也有错误。请你千万替我校对改正一下，感甚，祝即安

冰 心拜 二十四日夜

实秋文中又说：“这首诗本身并不见得怎样好，只是内中感情颇为真挚，是强烈的悲愤，作者到底是谁，我不知道。诗中是以外国人的身分而替我们生这么大的气，我们自己读之能不羞愧！我抄出这首诗的用意，是在说明冰心在译诗的时候必有十分辛酸的感受。”

这首诗的作者是埃德加·斯诺的前妻——海伦·斯诺。埃德加·斯诺在1935年来到燕京大学新闻系教学。那时文藻是法学院院长，我们曾设家宴为他们接风，由新闻系主任梁士纯先生和夫人游赞真夫妇作陪。相见之下，我觉得斯诺夫妇很年轻而才华横溢，海伦尤其活泼俏丽，灵气逼人！我曾到过他们在燕大南门外，成府的住宅，我记得海伦的书桌，是一张有四只桌腿的大金鱼缸（应该说是盆）她就在上面写作。这首《古老的北京》就是在那天，她给我的，用的笔名是 Nym Waies，是斯诺给她起的，他说

Nym”是 name（名字）的意思，Wales 是因为海伦有大不列颠西部威尔斯人的血统。

他们对于 1935 年的北京都极其厌恶，不久就先后到延安去了。这些事在 1972 年海伦重来中国时，送我的一本书《Inside Red China》（《红色中国内幕》1979 年在美国出版）中讲得很详细。这本书和斯诺写的《Red Star Over China》（红星照耀下的中国）都是最先对美国人民介绍中国共产党的最有名的书！

海伦送我的书中，还夹着一张她的“近照”。虽然不像年轻时那么风采照人，却在略胖些的脸上，充满着热情的微笑！

1987 年 5 月 9 日

（本篇最初发表于《文艺报》1987 年 5 月 30 日。）

我读《神州学人》

《神州学人》的编辑同志来向我索稿，我问她，“我能否先拜读一下第一期的文章？”前几天，她果然把新出的第一期给我送来了。拜读之下，我胆怯了，拿不起笔来；我实在不能在这本有分量的刊物上，写出一篇像样的东西。

我翻开第一页，一直看下去，感到手里越来越沉重了。光是那些作者的大名：茅以升、黄辛白、钱三强，以及以下的几十个科学家的名字，和他们的文章里的洋溢炽烈的爱国情绪，伟大扎实的工作成绩，谨严客观的科学态度，使得这个刊物，在我的眼中有它独特的高大形象。我要让我们第二代、第三代的中、青年人，都来仔细阅读这本刊物。

在本刊（指创刊号，下同）的50页上，我读到一段使我惊心的文字，照录如下：

“海外学者黄砥石最近说，中国人才外流已

经构成了隐忧。对国家和社会来说，外流的人才是教育投资的浪费。更不幸的是，这些人从小学到大学都占了另外一些不外流的人才的位置。他不但剥夺了别人把知识用来为生之养之的社会更好地做出贡献的机会，反而还把自己从生之养之辅之的社会中得到的知识，用来为另一个不曾生之养之辅之的社会服务。当然，从天下一家角度来说，这也没有什么不对的地方。但当天下还不是一家，而且生你养你的社会又是一个正在为了摆脱贫困、落后、愚昧而节衣缩食才勉强挤出有限的教育经费的时候，这种‘大方’未免显得太超时空了一点。”

黄砥石先生我不认识，但他看到中国人才外流的情况，一定很多，说的相当沉痛。得了知识技能，而留在国外工作，是替人家“锦上添花”、回到本国做贡献是“雪中送炭”。任何一个炎黄子孙，都不应该留恋西方的物质享受和优越报酬，而“大方”地“超越”“时空”！有的“外流的人才”说：他学成回国后，工作安排得不得当，领导上不理解，研究的设备不完全，英雄无用武之地。这也许有一定的道理。这里不妨引用本刊第5页上黄辛白同志的“出国留学与祖国需要”文章里的一段：

“广大留学人员如果不是更好地围绕国家四化建设的需要去学习，怎么能在学成回国后人尽其才、发挥所长、得到发展呢？哪来英雄用武之地呢？要贯彻这个方针，涉及到派遣留学人员的计划和选派工作的改进，对留学人员教育、管理和服务工作的加强，以及留学人员回国后如何充分发挥作用等方面的问题。这就需要留学生工作的管理部门、驻外使领馆以及留学生的派出和使用单位共同努力，研究和完善我们的规章制度，努力改进工作，创造较好的工作条件和必要的生活条件。我们高兴地看到，这方面的工作正在顺利地进行。”

辛白同志看得很明白，想得也很周到，这使我心里的一块石头落了地！

但我自己能为《神州学人》写些什么？汇报些什么呢？

说来惭愧！不错，我也曾因为得到美国威尔斯利大学（Wellesley College）的奖学金，在美国呆了三年。第一年因为肺气支扩大的旧疾复发，只上了九星期的课，就住到疗养院去了。第二、三年才回到学

校攻读硕士学位。我的论文题目是“李清照词英译”。李清照是美国教授们所知道的第一位古代中国的著名女诗人，这篇论文得到了导师的重视，很容易便被通过了。回国后，在母校燕京大学断断续续地教了十年的书。我教过一年级的国文，学生没有从我这里得到什么古文知识，我却交了许多学生朋友！至于我为高年级学生开的课如“英国十九世纪诗歌”、“英国戏剧史”等，也是拿起当年在威校听讲时笔记“照本宣科”，没有什么发展，现在回想起来，自己也不好意思！我在美国三年，只是熟悉了几个美国家庭，结交了几个同学和病友，游历了几个地方，如此而已！

我能向《神州学人》汇报的只是我和第一期里的许多学者名人一样，我也有一片爱国心，这一片心是绝对挚诚的！连同1936—1937年，我到欧洲游历的时候，虽然我也爱欧美的人民，爱那里的山山水水，羡慕他们先进的物质文明，但这一切决不能篡夺我们国家和人民在我心里的地位。我和《神州学人》里的名人学者以及“新秀集”那些同志一样，认为只有祖国才是我安身立命的地方！

1987年5月19日

（本篇最初发表于《神州学人》1987年9月第3期。）

致 王 一 地^①

一地同志：

给苏联写中国儿童文学的事，是很正经严肃的！我这个没有写过童话、儿童剧、儿童故事的人，是决写不好的！这是代表中国儿童作家，望你们仔细考虑。我不敢答应。可惜金近病了，我跟他们家通过电话，说是好一点，可是我还不能去看他。近日精神不好，来人太多。勿上。

请转告至善、袁鹰同志

祝

好！

冰 心

五、廿二、一九八七

^① 王一地，儿童文学作家。曾任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文学编辑室副主任、副总编辑，《儿童文学》杂志主编。作品有报告文学《徐建春》、《在广阔的道路上》；散文集《心上的河流》，长篇小说《少年爆炸队》等。

《中国高中学生优秀作文选》序

中国青年出版社《小说》编辑送来了几十份《中国高中学生优秀作文选》要我作序，还附来一本有萧乾同志作序的《美国中学生优秀作文选》来供我参考。

这几十篇中国学生的优秀作文，后面都已有名人作家的评语，讲的都很透彻精辟，我就不必多赘了。先是参看了美国中学生的作文，我感到在中美两国中学生之间，因为文化传统，风俗习惯，以及教育的、政治的……种种的不同，他们对事物，人情等等的看法也因之而异。我近来的精力和时间仿佛越来越少了，我本想在匆匆地看过几十篇作文之后，挑较为突出的，来提一下。

比如说写游记，这是老师常出的题目，也是学生爱写的文学。池艾君的《南山寺散记》就可算是一篇佳作。而陈丽璧的《荷兰行》就另具一格，她于荷兰花木的欣赏，那是在我意中的，但往下看去，她在繁

华街市之中，注意到了“嬉皮士”，在人际关系之中，她又看到了“就是父母子女间也没有很深的感情”却“把狗当做‘特权阶层’来供养”，这一点我有过经历，深有同感。当然她也不忘在篇末提到两国人民的交谊，这是我们应当努力的人民外交。

谈到人际关系，赵慧敏和王晓玲都在《我想把春天留住》的题目下，写了她们对于病残朋友的深情。黄朝辉的《被幽灵吞噬的人》写她的同学小梅子因为家里听信算命先生的话，说她母亲的病是她克的，因此她必须嫁给一个有残疾的人，她母亲的病才能痊愈。结果她却和母亲先后死了，是封建迷信“吞噬”了她。作者在篇末为千百个小梅子喊出一声“救救孩子”！

尹明的《他这样地走了》这是一出“人伦之变”！“他”是一个“有无限的忍耐力”，要强的大学生，在后母的歧视之下，备受父亲的打骂，虽然“他”拚命地干家务，考上了大学，在每月的费用中还节省下钱来养家，而他自己却病了，死了！“同学们哭了，老师哭了，楼里的人都哭了”，而“他”的父母却把“他”的尸体捐献了，“于是他父母的大名在《人民日报》上占了一角位置，受到了表扬”。结尾写得很辛辣！

孙梅的《母爱呵，你该失去吗？》讲的是一个

“家庭分离”的故事。“我，一个普通的中学生，多想对世上的父母说一声：‘愿你们和睦，愿每一个家庭美满幸福，愿永恒的母爱、温暖孩子们的心！’”结尾这几句话说得多好，为着许许多多不幸的儿童，我也愿对现在的有些父母们，说“愿你们和睦”！

张彤的《当金玲子泛黄时》也是一篇描写父母离异的小说。金玲子是象征亲子之爱的甘甜的果实，珊珊看见过“爸爸搂着妈妈的肩笑”，后来爸爸竟然走了，“卡车载走了家里一半的家具”！后来妈妈死了，爸爸竟然也来了“也还有几滴眼泪，并且带来了几个金玲子，但那都是塑料的，假的”！珊珊摘下一个“真”的金玲子，“含进一粒火红的果实甜甜的。过后，淡了，淡了，渐渐泛苦，尔后涩味爬上了舌尖”。作者写得隐晦而凄苦，我为这个失母女孩子悲哀！

谢凌云的《书亭边》写一个考试不及格的姑娘，正在绝望苦恼之中，得到了一个病休在家的女大学生小玫的帮助，在夏天的闷热中，小玫以“她清晰的解题思路，像一把小巧的钥匙，慢慢启开了我思维王国的大门”。但小玫却在她“得了满分的数学测验卷”之前，“不在”了。这也是“人际关系”的好典型。小玫知道自己得了白血病，却仍对妈妈说：“妈，我现在必须抓紧时间，尽力给小云补课，帮助她鼓起生命的风帆。”使小云明白一个“弱者不应是我们八

十年代的中国青年。我要奋起，我要……”她不再感到“精疲力尽”了，这是多强的兴奋剂呵！

徐芙蓉的《假如我当妈妈》看了使我微笑。我有当妈妈的经验，我知道其中的甘苦。把孩子放在黑暗屋子睡觉，哭了，不理；走远路不背她抱她……等等，都是为了“要让她做一个坚强、勇敢的人。”等到孩子长大成人了，对他们的德、智、体、美的教育，更是要“以身作则”，还一定要做到“我们是母子，但也是朋友”。能够做到使子女对你无话不谈的时候，你这当妈妈的，就算尽到了责任！我希望还没有当妈妈的人们，都读读这篇《假如我当妈妈》！

杨文冰的《夏天里的第一场雨》是写师生关系的。成绩差一些的学生往往很敏感，觉得老师对成绩好的同学特别照顾和关心。这使得他们产生一种自卑和“被人冷落的孤独感”，而雨中的“她”看见了老师把伞给了同学而头上只“蒙着一张塑料薄膜，右手中指上印着鲜红的墨水印”，她却心里一热，把手中的伞递给了老师。这孩子是自觉地克服自己的“小心眼”。我认为做老师的也应该自觉地常常特别关心和诱导成绩差一些的同学。

褚文英的《私塾先生》讲的是他爷爷，被自己的子孙认为“没有真学问”“是骗人的”，他自己却很顽固而且拒受新事物，如不肯让孩子上学堂和戴花镜

看书等等，但是最后还是被事实说服了。篇末的“这必然是一个不小的痛苦，然而，这不正是时代赋予每个人的必然吗？”是画龙点睛的句子。

西早的《驼背的父亲》看了使我的眼睛湿润了！那么一个高小水平，而却当了二十六年的教师，做了十八年校长的老者，是那样地热爱孩子，把儿子辛苦担来的柴，给邻居几个孩子做陀螺。这使他的“稍有学识的中学生”的儿子恨他，瞧不起他，虽然他多次出席了县、地先进代表会。他是民办教师，要转正，可就在转正的通知来到的那一天，他却因为修补学校的屋顶，摔下来死了。他的大哥和二哥把他放进棺材里的时候，用力把他压到了棺底，压断了他的脊骨和身体，使驼了一辈子的背的他，终于挺直了。一直和他说不到一起，又瞧不起他的儿子，这时才“大声悲哭起来”留给做儿子的是“深深的忏悔和永远不可平复的痛苦”。我痛快地感到这儿子的痛苦是该受的！

李晶的《猎猎》和李棣的《阿黄》都是写狗的，这和美国中学生特里·克拉克写的《我的狗》有很大的不同。特里注意描写的是他的狗的毛色、身材、动作、习惯，对于它受伤时的医治，对于它失伴时的同情，而我们中国的学生写得更多的是狗和主人之间的情感和它为主人们做了什么。比如猎猎拿脑袋去

顶因为要抱它而站不起来的弟弟；给爷爷的客人叼烟袋和火柴；每天晚上送妈妈去上课；咬着小主人的裤角，拖着他去救一个在荒地上躺着的病妇；可惜的是它被一个卖狗肉的秃老头看上了，而终于不见了。阿黄是只会保护母鸡，使得黄鼠狼不敢来偷鸡，使得母亲能“每隔三日五日的”能以卖些鸡蛋给家里“换回油盐之类的小东西”，或给作者“买几支铅笔或几个本子”。阿黄的死，是因为县上有一个干部到他们村里蹲点，派饭到了作者的家，他母亲“东家借一瓢面，西家讨一勺儿油，还宰了一只大公鸡”，不料已拔光了毛的鸡，却被一只狗叼走了，他母亲却误信人言，以为是阿黄偷的，把它打得“奄奄一息”。但“阿黄不叫也不跑，老老实实地伏在地上”，当天夜里“鸡窝里传来了鸡的惨叫”，“十五只大母鸡被黄鼠狼咬死了”。第四天阿黄蹲在门口，又摇尾，又伸舌，母亲含泪端出一只煮好的鸡，给阿黄吃，阿黄却不张嘴，“把头歪向了一边”，“母亲泣不成声”，“阿黄终于吃一口，仅仅一口”“这天夜里，阿黄死了”。抄到这里我落下了眼泪，我一直喜爱忠实而友好的小动物！我不明白，为了一个县里下来蹲点的干部，为什么必需：借面，讨油，杀鸡备饭？蹲点干部为什么不能和人民同吃粗茶淡饭？阿黄死得太冤枉了！

方洁的《我和书》是篇很好的作品，最后她总结

了“自己的知识还很贫乏……所以我还要努力地去读书，读书，再读书”！但我注意的不是这些，而是在她出生不久，父母让她“抓周”，她没有去抓点心或玩具，却抓了“一套精美的《看图识字》”，这“抓周”是中国独有风俗，在孩子出生周岁的时候，在他面前放上一盘刀、尺、笔、书之类，来“预测一下”孩子的将来。这虽是一种迷信，却也是一种笑话。古人传记里和小说上往往有这种记载，《红楼梦》里的贾宝玉不是就抓些脂粉来玩吗？

霍德馨的《秋日的芦苇荡》和傅辉《城里有这一条小巷》都是回忆童年和故乡之作，芦苇荡的作者想到的乡村，村外的河，河里的水鸟，和捉鸟的全叔，和怎样吃水鸟的蛋。傅辉讲的是回忆童年居住过的一条小巷里的赵家奶奶、黄爷爷、王叔叔、李家姐姐、宋家哥哥、张家阿姨、小朋友小翔。这叙述里，人物多于风景。十几年后他再回来，一切都变了，老的死了，青年有的就业了，有的成名了，有的结婚了，有的脾气和爱好也变了，“人情味浓得化不开的小巷”，如今也有了电视机、电风扇、洗衣机、电冰箱。“马路被拓宽了”，“大厦如林”，“城市换下了砖红色的外衣……”但是作者并没有慨叹，他是跟着时代走的。“小巷，我爱你，但我更希望你成为历史，更希望在你的原地上立起一座摩天大厦”。我想这是八十年代

的青年共同愿望吧。

杨波的《那年我九岁》这恐怕是美国中学生所不能理解的社会和政治背景！一个九岁的孩子，要强，好学，应该得到三好学生的奖状，虽然期末“以一致通过的票数，被选为三好学生”，终于因为他外祖父的政治问题，只得了一张和别人不同的、用墨笔写的而不是印的奖状，是老师们特为这个要强的孩子创造的！他说：“要不是后来粉碎了‘四人帮’，除去了唯成份论的观点，我还进不了重点中学，还没有机会坐在这里参加作文竞赛呢？”对“十年浩劫”记忆犹新的人，说“那发生在我九岁那年的事，我永远忘不了”的人，绝不止本文作者一个！

华东的《信》也会是美国中学生所不能理解的。一个女学生得到男同学的一封询问一位老师名字的信，她竟然先不敢打开，又想应该交给班主任，又想退给那个男同学。是什么缘故使她这样恐慌呢？旧中国不是讲“男女大防”吗？“男女授受不亲”吗？班主任不是说过“高中了，男女生都应该自重一些”吗？把信交给了班主任，她不成了“新闻人物”了吗？她“陷入了沉思”，不写回信了，“轻轻地放下了手中的笔”。这篇写得很传神，但是我觉得八十年代了，男女同学通信，还有这些顾忌吗？

高玲的《从挂帘子、安窗纱想起的》作者从挂帘

子、安窗纱联想到目前的对外开放政策。从小事想到大道理，一种政策，必然有“利”“弊”两方面，执行者要好好掌握，“使我国的两个文明建设迅速地、健康地向前发展”。作者是个当编辑写评论的材料，我认为！

陈志刚的《小谈“文凭热”》这篇文章可供一些单位选拔人材的领导们的参考。“对于文凭，有的热得发狂……甚至失去理智”“宁愿三年不上班（停薪留职）也要一张护身符——大学文凭”。一个学生到了“吃文凭”的地步，的确像作者所说的“荒唐”！作者“无意全盘否定文凭热”，但要用“能力热”来取代，我认为是有道理的。

肖东的《我是青年》是值得现在的青年们去用心阅读的！现在的青年的确有这两种，一种是老老实实，规规矩矩，要努力冲过小学、初中、高中、大学……几个考试难关，然后捧起一只铁饭碗，做一个平凡的公务员。一种是趋向另一个极端，据说有许多被称为“衙内”的，整天在他们的大院里吃吃喝喝，听歌跳舞，反正他们不愁将来没有吃饭的地方。难得的是像作者所称道“像当年的鲁迅、周恩来寻求‘救国之道’一样”去创造、去开拓，“那怕我们追求的理想在我们这一代完不成，我们也愿为后代作铺路石，我们的生命永远年轻，我永远是青年。”这是一篇正

面说理的好文章。

黄素美的《有情世界》讲的是家人骨肉间的爱，以及引用“在家靠父母，出外靠朋友”的俗语，仿佛有一些“置身于庞大复杂的”台湾的“社会”里的一种畏怯的表示。“给别人爱，别人才会对你产生情”，这话很天真，也有道理。

我没有想到我竟然把这篇序写得这么长。因为在我阅读这些文章的时候，我的心情，忽然回到半个多世纪以前，我教大学一年级国文的时代。我对每一个“学生”，都有一种很深的情感，我不知不觉地看得很细，也批得很多。这篇序拿起笔来一直写下去，没有起稿，希望得到编辑的谅解！

1987年5月25日

（《中国高中学生优秀作文选》，中国青年出版社1987年12月第1版。）

中国的儿童文学

中国是个有五千年文化的古国，这个古国对儿童的教育特别重视，要儿童们全面健康地发展。古代教育课目中的“礼、乐、射、御、书、数”和近代课目中的“德、智、体、美、劳”的目的是一样的。

现在的新中国有十亿人口，居世界人口的四分之一。而中国十亿人口中又有两亿七千万的儿童，他们心理是否健康，胸襟是否阔大，和世界人类的未来有密切关系的。因此中国对于儿童文学也特别重视。现在中国全国和各省份的作协中就有将近两千人从事儿童文学创作。近年来文化艺术发展迅速。十年来共拍摄了儿童电影七十多部，获二十四次国际奖；全国有儿童剧院二十多处，仅 1986 年中央电视台每周就制作了少儿节目三百三十分钟；全国儿童刊物有一百九十多种，每月都有二百多万字的儿童文学作品问世。

我自己从来没有写过童话、儿童剧之类的文章，

只有时给儿童们写些书信。但是从我写《寄小读者》起，至今已有六十多年了，我每天几乎都得到一两封儿童的信，他们对我述说他们的学习和课外活动，欢乐和苦恼……说的最多是他们的理想；他们想做怎样的人，他们将来的国家是怎样的国家，他们将来的世界是怎样的世界。这样的国家和世界是他们立志要建设的。他们的理想，总起来说，就是“世界和平，人类进步”这八个字：我深深地感到这都是中国儿童文学作者所培养出来的成功之花。我更因为我国有这么多的以“世界和平，人类进步”为自己将来努力的目的的两亿七千万的中国儿童而感到无限的自豪！

1987年6月1日

（本篇最初发表于1988年6月号苏联俄文版《儿童文学》月刊的“中国儿童文学专号”。）

记富奶奶

——一个高尚的人

一九二九年六月初，我还在燕京大学教课，得了重感冒住在女校疗养所里。院里只有一位美国女大夫和两位服务员。大夫叫她们为舒妈和富妈（这大夫和服务员只照看轻病的人，一般较为严重复杂的病，就送到协和医院去了）。这两位服务员都是满族，说的一口纯正的北京话。舒妈年纪大一些，也世故一些，又爱说爱笑。富妈比较文静，说话轻声细语地。我总觉得她和舒妈不同，每逢她在我身边，我的脑中总涌上“大人家举止端详”这一段词句。

有一天她忽然低声问我：“谢先生，您结婚后用人吗？我愿意给您帮忙。”我说：“那太好了，就是我们家里就两个人，事情不多，而且人家已经给我们介绍一个厨师傅了（那时在燕大教师家里的大师傅一般除做饭外，还兼管洗衣服、床单……收拾楼下的书

房客厅等等)。楼上我们卧室什么的，也没有什么重活……”她说：“我能给您做针线活。您新房子里总得有窗帘、床单、桌布什么的，我可以先给您准备。”这方面我倒没想到。那时候燕大指定给我们盖的小楼——燕南园 60 号，已快竣工了。我感冒好后，就和她到我们的新居，量好了门窗的尺寸，楼下的客厅兼饭厅想用玫瑰色的窗帘，楼上的卧室用豆青色的，客房是粉红色的（那种房子一般是两重帘子，外面是一层透明的白纱布，里面只是一道横的短帘和两边长的窄窄的长帘，这里层的帘子是有颜色的）。我就买了这几色的苏州棉绸，交给了她。那年的六月十五号，我同文藻结婚后，就南下省亲，我们到了上海和江阴的家，暑假之前赶回上课时，富妈已经把这些窗帘都做好，而且还做了各间屋子里的床单，被单都用的是白细布又用和窗帘一色的布缘了边，还“补”上一些小花，真是协调雅淡极了！我们把房子布置好了以后，她每天就只来一个上午，帮我们收拾房间。到了一九三一年，我们的大儿子吴平出世后，她就来帮我带孩子，住在我家里，做整天的活。那时文藻的母亲也来了，就住在原来的客房。我每星期还有几堂课，身体也不太好，孩子的照顾，差不多全靠富奶奶了（她比我大十岁，自从她到我们家工作，我们就都称她奶奶）。说起来她的身世也够凄凉的，有人说她

是满族松公爷的堂妹，家道中落，从九岁起就学做种种针线活，二十岁又嫁黄志廷做续弦，黄志廷是清华学校校警，年岁比她大许多，她生了六个孩子，都早夭了，最后一个女儿活下来了，起名叫秀琴，是她的宝贝。她出来工作，自己指“富”为姓。她有心脏病，每星期必到燕大医院去取一次药水，但她还是把孩子的衣服（除毛衣外）全部揽了去。她总把孩子打扮得十分雅气，衣领和袖子上总绣上些和毛衣的颜色协调的小花，那时燕大中美同事的夫人们，都夸说我们孩子穿得比谁都整齐，其实都是富奶奶给他们打扮的。

一九三五年我的女儿吴冰出世了，也是她照应的，吴冰从小不“挑食”，长得很胖，富奶奶对于女孩子的衣着更加注意，吴冰被推着车子出去，真是谁看谁爱。一九三六年，是文藻的休假年（燕大的教授们是每七年休假一次），我们先到日本，又到美国代表燕大祝贺哈佛大学建校三百周年，以后又到英国、意大利、法国等，文藻自己又回到英国的牛津和剑桥大学，研究他们的导师制度，我那时正怀上了吴青，就在法国留下，在巴黎闲住了一百天。那时文藻的母亲虽然也在北京，但两个孩子的一切，仍是全由富奶奶照管。一九三七年我们从欧洲回来，不到一个星期，北京便沦陷了。因为燕大算是美国教会办的，一

时还没有受到惊扰，我们就仍在燕大教学，一面等待十一月份吴青的出世，一面做去云南大学的准备。因为富奶奶有心脏病，我怕云南高原的天气对她不宜，准备荐她到一位美国教授家里去工作。他们家只老夫妇二人，工作很轻松，但富奶奶却说：“您一个人带三个孩子走，就不放心，我送您到香港再回来吧。”等到了香港，我们才知道要去云南必须从安南的海防坐小火车进入云南，这条路是难走的！富奶奶又坚持说：“您和先生两个人，绝对弄不了这三个孩子，我还是跟您上云南吧。”我只得流着眼泪同意了。这一路的辛苦困顿，就不必说。亏得在路过香港时，我的表兄刘放园一家也在香港避难，他们把一个很能干的大丫头——瑞雯交给了我，说是：“瑞雯十八九岁了，我们不愿意在香港替她找人家，不如让你们带到内地给她找吧。”路上有了瑞雯当然方便得多，富奶奶把她当自己的女儿看待，两人处得十分融洽。到了昆明，瑞雯便担任了厨师的职务，她从我的表嫂那里，学做的一手好福建菜，使我们和我们的随北大、清华南迁的朋友们，大饱口福。

我们到了昆明，立刻想把富奶奶的丈夫黄志廷和女儿秀琴都接到后方来，免得她一家离散。那时正好美国驻云南昆明的领事海勇(Seabold)和我们很友好，他们常说云南工人的口音难懂，我说：“我给你

们举荐一个北京人吧。”于是我们就设法请南下的朋友把黄志廷带到了昆明，在美国领事馆工作。富奶奶的独女秀琴却自己要留在北京读完高中，在一九四〇年我们搬到重庆之后，她才由我们的朋友带来，到了重庆，我们即刻把她送到复旦大学，一切费用由我们供给。这时富奶奶完全放心了，我们到重庆时，本来就把黄志廷带来我家“帮忙”，如今女儿也到了后方，又入了大学，她不必常常在夜里孩子睡后，在桐油灯下，艰难地一个字一个字地给女儿写信了。说来真是“可怜天下父母心”！富奶奶本来不会写字，她总是先把她要说的话，让我写在纸上，然后自己一笔一划地去抄，我常常对她说：“你不必麻烦了，我和黄志廷都会替你写，何必自己动笔呢？”她说：“秀琴看见我的亲笔字，她会高兴的。”

我们到重庆不久，因为日机常来轰炸，就搬到歌乐山上住。不久文藻又得了肺炎，我在医院陪住了一个多月，家里一切，便全由富奶奶主持。那几年我们真是贫病交加，文藻病好了，我又三天两头地吐血，虽然大夫说这不是致命的病，却每次吐血，必须躺下休息，这都给富奶奶添许多麻烦，那时她也渐渐地不支了，也得常常倚在床上。我记得有一次冬天，在沙坪坝南开中学上学的吴平，周末在大雨中上山，身上的棉裤湿了半截。富奶奶心疼地让他脱下棉裤，坐在

她被窝里取暖。她拿我的一条旧裤作面子，用白面口袋白布做里子，连夜在床上给他赶做一条棉裤。我听见她低低地对吴平说：“你妈也真是，有钱供人上大学，自己的儿子连一条替换的棉裤、毛裤都没有！”这是她末一次给我的孩子做活了！

有一天她断断续续地对我说：“我看我这病是治不好了，您这房子虽然是土房，也是花钱买的，我死在这屋里，孩子们将来会害怕的，您送我上医院吧。”我想在医院里，到底照顾得好一些，山下的中央医院（就是现在的上海医院）还有许多熟人，我就送她下山，并让黄志廷也跟去陪她，我一面为她预备后事。正好那时听说有一户破落的财主，有一副做好的棺材要廉价出卖，我只用了一百多块钱（《关于女人》稿费的一部分）把它买了下来，存放在山下的一间木匠铺里。

到医院后不久，她就和我们永别了。她葬在歌乐山的墓地里。出殡那一天，我又大吐血，没有去送葬，但她的丈夫、女儿和我的儿女们都去了。听说，吴平在坟前严肃地行了一个童子军的敬礼后，和她的两个妹妹吴冰、吴青，都哭得站不起来！五十年代中期，我曾参加人大代表团到西南视察，路经四川歌乐山，我想上去看看她的坟墓，却因为那里驻着高射炮队就去不成了。

黄秀琴同她的大学同学四川人李家驹结了婚，不久也把父亲黄志廷接走了。抗战胜利后，我们回到南京又去了日本，黄家留在四川，但是我们的通讯不断。

黄秀琴生了两儿两女后，也去世了。六十年代我们住在北京中央民族学院，她的次子李达雄在北京邮电学院上学，假期就到我们家来称我为“姥姥”。直到现在他夫妇到京出差还是给我送广柑、“菜脑壳”之类我们爱吃的东西。我们的孩子和他们的孩子一直是亲如一家……

关于这个高尚的人的事迹，我早就想写了，镶在一个小铜镜框里的她和我们三个孩子的小相片，几十年来一直在我的身边，现在就在我身后的玻璃书柜里。今天浓阴，又没有什么“不速之客”，我一口气把从一九二九年起和我同辛共苦了十几年的、最知心的人的事迹，写了出来，我的眼泪是流得尽的，而我对她的忆念却绵绵无尽！

1987年6月5日薄暮

（本篇最初发表于《人民文学》1987年第7期。）

在美留学的三年

这应该是我自传的第六段了。

我的《寄小读者》就是在美留学的三年之间写的，但叙述得并不完全，我和美国的几个家庭，几位教授，一些同学之间的可感、有趣的事情并没有都写进通讯里去。

我在《我的大学生涯》里写过我的英文教师鲍贵思女士对我特别地爱护和关怀。鲍女士的父亲鲍老牧师也在二十年代初期，到北京燕大来看过他的女儿，并游览了北京名胜。我们也陪他逛过西山。他在京病了一场，住在那时成立不久的协和医院。他对我们说，“我在美国和欧洲都住过医院，但是只有中国的医护人员最会体贴人。”

我到了美国东部的波士顿，火车上只有我一个中国人了。这时在车站上来接我的就是这两位鲍老牧师夫妇。在威校开学前，我就住在他们家里。我记得十分清楚，这地名是默特佛镇、火药库街四十六

号。

46 Powder House Street
Medford, Mass.

这住址连我弟弟们都记得，因为他们写给我的信，都是先寄到那里。这所房子的电话号码是1146R。和我同船来的清华同学们在哈佛大学和麻省理工大学上课的，他们都来到这里来看望我，也都记得这电话号码。他们还彼此戏谑，说是为的要记住这些数字，口中常念念有词，像背“主祷文”似的！

这所房子是鲍老夫人娘家的，因为这里还住着一位老处女，鲍女士的姨母，Josephine Wilcox，我也跟鲍家子侄辈称她为周姨（Aunt Jo）。

因为鲍老牧师夫妇和“周姨”待我和他们自己的儿女一样，慈爱而体贴，我在那里住得十分安逸而自由。他们家里有一个女工和一个司机。女工专管做饭和收拾屋子，司机就给他们开车。这个女工工作并不细致，书桌上只草草地拂拭一下，这是我最看不惯的。于是在吃早饭后，同周姨一起洗过盘杯，我便把鲍老牧师和周姨的书案收拾得干干净净，和我在自己家里收拾我父亲的书案一样。

在我上学以前，鲍老牧师带我去参观了几个男女大学，他们又带我到麻省附近观赏了许多湖光山色，这些我在《寄小读者》通讯十八“九月九日以

后”的记事中都讲到了，否则我既没有自己的车，又没有向导，哪能畅游那么多地方呢？

总之，在美国时期，鲍家就成了我的家，逢年过节，以及寒暑假，他们都来接我回“家”。鲍老牧师在孟省（Maine）的伍岛（Five Islands）还有一处避暑的房子。我就和他们一同去过。在《寄小读者》的通讯中，凡是篇末写着“默特佛”或“伍岛”的地名的，都是鲍家人带我一起去过的。

此外，还有好几位我的美国教授，也是我应当十分感谢的。他们为我做了一些“破例”的事情。我得到的威校的奖学金，每学期八百元，只供给学、住、膳费，零用钱是一文无着；我的威校中国同学如王国秀，她是考上清华留学官费的，每月可以领到八十美金。国秀告诉我，不是清华的官费生，也可以去申请清华的半官费，每月可以领到四十美金，只要有教授们期终优秀成绩的考语。我听她的话，就填写了申请表，但是我只上了九个星期的课便病倒了，又从学校的疗养院搬到沙穰疗养院，我当然没有参加期终考试，而我的几位教授，却都在申请的表格上，写上了优秀的考语，于是我糊里糊涂地得了每月四十美元的零用金！

《寄小读者》通讯二十一中的K教授（Prof. E. Kendrick）是威校宗教系的教授，我没有上过她的

课，但她在二十年代初期，曾到中国游历，在燕大女校住过些日子。我们几个同学，也陪她逛过西山，谈得很投机。因此我一到了威校，她便以监护人自居，对我照拂得无微不至！我在沙穰疗养院，总在愁自己的医疗费不知从哪里出，而疗养院也从来没有向我要过。后来才晓得是K教授取出威校给我的奖学金，来偿付的。我病愈后，回到鲍家，K教授又从鲍家把我接出去避暑。她自己会开车，带我到了新汉寿(New Hamp—shire)的白岭(White Mountains)上去。《寄小读者》通讯二十一到二十三，就写的是这一段的经历。

我在美国接触过的家庭和教授们，在一九三六年重到美国时，曾又都去拜访过，并送了些作为纪念的中国艺术品。威校的教授们还在威校最大的女生宿舍“塔院”(Tower Court)里，设午宴招待我们。(那时K教授正在意大利罗马度假，她写信请我们到罗马去，于是我们在不见日、月、星三光的英都雾伦敦，呆了三个星期之后，便到了阳光灿烂的罗马。这是我留美三年以后的事了。)

还有更应该写下的，是我的那些热情活泼的美国同学。在《寄小读者》通讯九中我已经写了她们对于背乡离井的异国的生病同学的同情和关怀，这里还应当提到她们的“淘气”！我这人喜欢整齐，我宿

舍屋里墙上挂的字、画、镜框，和我书桌上的桌灯、花瓶等，都摆在一定的地方，一旦有人不经意地挪了一下，我就悄没声地纠正了过来。她们不知道什么时候就注意上了。有一天我下课回来，发现我的屋子完全变了样！墙上的字画都歪了，相框都倒挂了起来，桌灯放到了书架上，花瓶藏到了床下。我开门出去，在过道上笑嚷：“哪一个淘气鬼把我的房间弄得乱七八糟的，快出来承认！”这时有好几间的屋门开了，她们都伸出头来捂着嘴大笑：这种淘气捣乱的玩笑，中国同学是决不会做的！

还有，威校在每天下午放学后，院子里就来了许多从哈佛大学、麻省理工学院、波士顿大学来访女友的男同学，这时这里就像是一座男女同学的校园，热闹非常。先是这宿舍里有个同学有个特别要好的男朋友，来访，当这一对从楼下客室里出来，要到湖边散步时，面向院子的几十个玻璃窗儿都推上了，（美国一般的玻璃窗，是两扇上下推的，不像我们的向外或向内开的）女孩子们伸出头来，同声地喊：No（不可以）！这时这位男同学，多半是不好意思地低头同女朋友走了，但也有胆子大、脸皮厚的男孩子，却回头大声地笑喊 Yes（可以）！于是吓得那几十个伸出头来的女孩子，又吐了舌头，把窗户关上了！能使同学们对她开这种玩笑的人，必然是一个很得人心的

同学。宿舍里的同学对我还都不坏，却从来没有同我开这种玩笑，因为每次来访问我的男同学，都不只一个人，或不是同一个人。到了我快毕业那一年，她们虽然知道文藻同我要好，但是文藻来访的时候不多，我们之间也很严肃，在院里同行，从来没有挎着胳膊拉着手地。女同学们笑说：“这玩笑太‘野’了，对中国人开不得。”

我毕业回国后，还和几个比较要好的女同学通信，彼此结婚时还互赠礼物，我的大女儿吴冰（1980—81年）到美国夏威尔大学，小女儿吴青（1982—83年）到美国哈佛大学和麻省理工大学，都是以交换学者的身份去学习的，那里还有一两个我的威校女同学们去看她们，或邀请她们到家里度假。这些我的同学们都已是八十岁上下的人，更不是我留美三年中的事了！

1987年6月13日

我在写《在美留学的三年》的时候，写了一些和美国同学之间的故事，却没有写我和中国同学之间的故事，是个缺憾！

我在一九二三年进威尔斯利女子大学的时候，那里已经有了几位中国学生，都是本科的，有桂质良（理工系）、王国秀（历史系）、谢文秋（体育系）、陆

慎仪（教育系），还有两位和我同时到校的，她们是黎元洪的女儿黎女士和她的女伴周女士，因为她们来了不久就走了，因此我连她们的名字都记不起来了。

威大的研究生，本来是不住在校内的；她们可以在校外的村子里找房子居住，比较自由。校方因为我从中国乍来，人生地不熟，特别允许我住在校内的宿舍，我就和王国秀等四人特别熟悉了起来。我们常常在周末，从个别的宿舍聚到一起，一面谈话，一面一同洗衣，一同缝补，一同在特定的有电炉的餐室里做中国饭，尤其是逢年过节（当然是中国的年节），我们就相聚饱餐一顿。但是在国庆日，我们就到波士顿去，和那里的“中国留学生会”的男女同学们，一同过节。

波士顿的中国留学生多半是清华出去的，他们在哈佛大学、麻省理工大学、波士顿大学等校学习，我们常有来往。威校以风景著名，波士顿的中国男同学，往往是十几个人一拨地来威校参观访问，来了就找中国女生导游，我们都尽力招待、解说。一九二五年以后，王国秀等都毕业走了，这负担就落在我一人身上，以致在那年的圣诞节前夕，在宿舍的联欢会上，舍监 U 夫人送我一个本子，上面写：“送上这个本子，作为你记录来访的一连队一连队的男朋友

之用！”惹得女同学们都大笑不止！

我们同波士顿的中国男同学们，还组织过一个“湖社”，那可以算是一个学术组织，因为大家专业不同，我们约定每月一次，在慰冰湖上泛舟野餐，每次有一位同学主讲他的专业，其他的人可以提问，并参加讨论。我记得那时参加的男同学有哈佛大学的：陈岱孙、沈宗濂、时昭沅、浦薛凤、梁实秋；和燕大的瞿世英。麻省理工大学的有曾昭伦、顾毓琇、徐宗涑等。有时从外地来波士顿的中国学生，也可以临时参加，我记得文藻还来过一次。

此外我们还一同演过戏。一九二五年春。波士顿的男同学们要为美国同学演一场中国戏，选定了演《西厢记》，他们说女角必须到威校去请，但是我们谁都不愿意演崔莺莺。就提议演《琵琶记》，由谢文秋演赵五娘，由谢文秋的挚友、波士顿音乐学院的邱女士（我忘记了她的中国名字）演宰相的女儿，我只管服装，不参加演出，不料临时邱女士得了猩红热，只好由我来充数，好在台词不多，勉强凑合完场！

还有一次，记得是在一九二六年春（或一九二五年秋），在中国留学生年会上，就和时昭沅、徐宗涑演了一出熊佛西写的短剧（那时熊佛西也在美国），这剧名和情节都已忘记得干干净净。现在剧作者和其他两位演员，都已作古，连问都问不到了！

1987年6月22日补记

(本篇最初发表于《收获》1987年第4期。)

关于男人（之六）

八 我的三个弟弟

我和我的弟弟们一向以弟兄相称。他们叫我“阿哥”（伊是福州方言“阿”的意思）。这小名是我的父母亲给我起的，因此我的大弟弟为涵小名就叫细哥（“细”是福州方言“小”的意思），我的二弟为杰小名就叫细弟，到了三弟为楫出生，他的小名就只好叫“小小”了！

说来话长！我一生下来，我的姑母就拿我的生辰八字，去请人算命，算命先生说：“这一定是个男命，因为孩子命里带着‘文曲星’，是会做文官的。”算命纸上还写着有“富贵逼人无地处，长安道上马如飞”。这张算命纸本来由我收着，几经离乱，早就找不到了。算命先生还说我命里“五行”缺“火”，于是我的二伯父就替我取了“婉莹”的大名，“婉”是我们家姐妹的排行，“莹”字上面有两个“火”字，以补

我命中之缺。但祖父总叫我“瑩官”，和我的堂兄们霖官、仪官等一样，当做男孩叫的。而且我从小就是男装，一直到一九一一年，我从烟台回到福州时，才改了女装。伯叔父母们叫我“四妹”，但“瑩官”和“伊哥”的称呼，在我祖父和在我们的家庭中，一直没改。

我的三个弟弟都是在烟台出生的，“官”字都免了，只保留福州方言，如“细哥”、“细弟”等等。

我的三个弟弟中，大弟为涵是最聪明的一个，十二岁就考上“唐山路矿学校”的预科（我在《离家的一年》这篇小说中就说的是这件事）。以后学校迁到北京，改称“北京交通大学”。他在学校里结交了一些爱好音乐的朋友，他自己课余又跟一位意大利音乐家学小提琴。我记得那时他从东交民巷老师家回来，就在屋里练琴，星期天他就能继续弹奏六七个小时。他的朋友们来了，我们的西厢房里就弦歌不断。他们不但拉提琴，也弹月琴，引得二弟和三弟也学会了一些中国乐器，三弟嗓子很好，就带头唱歌（他在育英小学，就被选入学校的歌咏队），至今我中午休息在枕上听收音机的时候，我还是喜欢听那高亢或雄浑的男歌音！

涵弟的音乐爱好，并没有干扰他的学习，他尤其喜欢外语。一九二三年秋，我在美国沙穰疗养院的时候

候，就常得到他用英文写的长信。病友们都奇怪说：“你们中国人为什么要用英文写信？”我笑说：“是他要练习外文并要我改正的缘故。”其实他的英文在书写上比我流利得多。

一九二六年我回国来，第二年他就到美国的宾夕法尼亚大学，去学“公路”，回国后一直在交通部门工作。他的爱人杨建华，是我舅父杨子敬先生的女儿。他们的婚姻是我的舅舅亲口向我母亲提的，说是：“姑做婆，赛活佛。”照现在的说法，近亲结婚，生的孩子一定痴呆，可是他们生了五个女儿，却是一个赛似一个地聪明伶俐。（涵弟是长子，所以从我们都离家后，他就一直和我父亲住在一起。）至今我还藏着她们五姐妹环绕着父亲的一张相片。她们的名字都取的是花名，因为在华妹怀着第一个孩子时，我父亲做了一个梦，梦见一个老人递给他一张条子，上面写着“文郎俯看菊陶仙”，因此我的大侄女就叫宗菊。“宗”字本来是我们大家庭里男孩子的排行，但我父亲说男女应该一样。后来我的一个堂弟得了一个儿子，就把“陶”字要走了，我的第二个侄女，只好叫宗仙。以后接着又来了宗莲和宗菱，也都是父亲给起的名字。当华妹又怀了第五胎的时候，她们四个姐妹聚在一起祷告，希望妈妈不要生个男儿，怕有了弟弟，就不疼她们了。宗梅生后，华妹倒是有点失望，

父亲却特为宗梅办了一桌满月酒席，这是她姐姐们所没有的，表示他特别高兴。因此她们总是高兴地说：“爷爷特别喜欢女孩子，我们也要特别争气才行！”

一九三七年，我和文藻刚从欧洲回来，“七七”事变就发生了。我们在燕京大学又呆了一年，就到后方云南去了。我们走的那一天，父亲在母亲遗像前烧了一炷香，保佑我们一路平安。那时杰弟在南京，楫弟在香港，只有涵弟一人到车站送我们，他仍旧是泪汪汪地，一语不发，和当年我赴美留学时一样，他没有和杰、楫一道到车站送我，只在家里窗内泪汪汪地看着我走。我永远也忘不了那一对伤离惜别的悲痛的眼睛！

我们离开北京时，倒是把文藻的母亲带到上海，让她和文藻的妹妹一家住在一起。那时我们对云南生活知道的不多；更不敢也不能拖着父亲和涵弟一家人去到后方，当时也没想到抗战会抗得那么长，谁知道匆匆一别遂成永诀呢？！

一九四〇年，我在云南的呈贡山上，得到涵弟报告父亲逝世的一封信，我打开信还没有看完，一口血就涌上来了！

……大人近二年来，瘦了许多，这是我感到

伤心而不敢说的……谁也想不到他走的那样快……大人说：“伊哥住址是呈贡三台山，你能记得吗？”我含泪点首……晨十时德国医陈义大夫又来打针，大人喘仍不止，稍止后即告我：“将我的病况，用快函寄上海再转香港和呈贡，他们三人都不知道我病重了……”这时大人面色苍白，汗流如雨，又说：“我要找你妈去！”……大人表示要上床睡，我知道是那两针吗啡之力，一时房中安静，窗外一滴一滴的雨声，似乎在催着正在与生命挣扎的老父，不料到了早晨八时四十五分，就停了气息……我的血也冷了，不知是梦境？是幻境？最后责任心压倒了一切，死的死了，活的人还得活着干……

他的第二封信，就附来一张父亲灵堂的相片，以及他请人代拟的文藻吊我父亲的挽联：

分为半子，情等家人，远道那堪闻噩耗
本是生离，竟成死别，深闺何以慰哀思

信里还说“听说你身体也不好，时常吐血，我非常不安……弟近来亦常发热出汗，疲弱不堪，但不敢多请假，因请假多了，公司将取消食粮配给……华妹

一定要为我订牛奶，劝我吃鸡蛋，但是耗费太大，不得不将我的提琴托人出售，因为家里已没有可卖之物……一切均亏得华妹操心，这个家真亏她维持下去……孩子们都好，都知吃苦，也都肯用功读书，堪以告慰，但愿有一天苦尽甜来……”

这是涵弟给我的末一封信了。父亲是一九四〇年八月四日八时四十五分逝世的。涵弟在敌后的一个公司里又挨了四年，我也总找不到一个职业使他可以到后方来。他贫病交加，于一九四四年也逝世了！他最爱的也是最聪明的女儿宗莲，就改了名字和同学们逃到解放区去，其他的仍守着母亲，过着极其艰难的日子……

我的这个最聪明最尽责、性情最沉默、感情最脆弱的弟弟，就这样在敌后劳苦抑郁地了此一生！

关于能把三个弟弟写在一起的事：就是他们从小喜欢上房玩。北京中剪子巷家里，紧挨着东厢房有一棵枣树，他们就从树上爬到房上，到了北房屋脊后面的一个旮旯里，藏了许多他们自制的玩艺儿，如小铅船之类。房东祈老头儿来了，看见他们上房，就笑着嚷：“你们又上房了，将来修房的钱，就跟你们要！”

还有就是他们同一些同学，跟一位打拳的老师学武术，置办一些刀枪剑戟，一阵乱打，以及带着小

狗骑车到北海泅水、划船，这些事我当然都没有参加。

其实我在《关于女人》那一本书里，虽然说的是我的三位弟妇，却已经把我的三个弟弟的性情、爱好等等都已经描写过了。不过《关于女人》是写在一九四三年，对于大弟只写了他恋爱、婚姻一段，对于二弟、三弟就写得多一些。

二弟为杰从小是和我在一床睡的。那时父亲带着大弟，母亲带着小弟，我就带着他。弟弟们比我们睡得早，在里床每人一个被窝桶，晚饭后不久，就钻进去睡了。为杰和一般的第二个孩子一样，总是很“乖”的。他在三个弟兄里，又是比较“笨”的。我记得在他上小学时，每天早起我一边梳头，一边听他背《孟子》，什么“泄泄犹沓沓也”，我不知道这是《孟子》中的哪一章？哪一节？也许还是“注释”，但他呜咽着反复背诵的这一句书，至今还在我耳边震荡着。

他的功课总是不太好，到了开初中毕业式那天，照例是要穿一件新的蓝布大褂的，母亲还不敢先给他做，结果他还是毕业了。可是到了高中，他一下子就蹿上来了，成了个高材生。一九二六年秋他考上了燕京大学，正巧我也回国在那里教课，因为他参加了

许多课外活动，我们接触的机会很多。有一次男生们演话剧“咖啡店之一夜”，那时男女生还没有合演，为杰就担任了女服务员这一角色。他穿的是我的一套黑绸衣裙，头上扎个带褶的白纱巾，系上白围裙，台下同学们都笑说他像我。那年冬天男女同学在未名湖上化装溜冰，他仍是穿那一套衣裳，手里捧着纸做的杯盘，在冰上旋舞。

一九二九年我同文藻结婚后，我们有了家了，他就常到家里吃饭，他很能吃，也不挑食。一九三〇年秋我怀上了吴平，害口，差不多有七个月吃不下东西。父亲从城里送来的新鲜的蔬菜水果，几乎都是他吃了。甚至在一九三一年二月我生吴平那一天，我从产房出来，看见他在病房等着我，房里桌上有一杯给产妇吃的冰淇淋，我实在太累了，吃不下，冲他一努嘴，他就捧起杯来，脸朝着墙，一口气吃下了！

他在燕大念的是化学，他的学士和硕士的论文，都是跟天津碱厂的总工程师侯德榜博士写的。侯先生很赏识他，又介绍他到美国威斯康星大学读化学博士，毕业时还得了金钥匙奖。回国后就在永利制碱公司工作。解放后又跟侯先生到了化工部。一九五一年我们从日本回到北京，见面的时候就多了。

我是农历闰八月十日生的，他的生日是农历八月初十，因此每到每年的农历的八月十一日，他们就

买一个大蛋糕来，我们两家人一起庆祝，我现在还存着我们两人一同切蛋糕的相片。

一九八五年九月文藻逝世后，他得到消息，一进门还没得及说话，就伏在书桌上，大哭不止，我倒含着泪去劝他。他晚年身体不好，常犯气喘病，家里暖气不够热时，就往往在堂屋里生上火炉。一九八六年初，他病重进了医院，他的爱人李文玲还瞒着我，直到他一月十二日逝世几天以后，我才得到这不幸的消息。化工部他的同事们为他准备了一个纪念册，要我题字，我写：

为杰逝世了，我在深深地自恻自怜之后，终于为有他这么一个对祖国的化工事业，做出应有的贡献的弟弟，我又感到无限的自慰与自豪。

他的爱人李文玲是金陵女子大学音乐系毕业的，专修钢琴。他的儿子谢宗英和儿媳张薇都继承了他的事业，现在都在化工部的附属工程机关工作。

我的三弟谢为楫的一切，我在《关于女人》写我的三弟妇那一段已经把他描写过了：

……他是我们弟兄中最神经质的一个，善

怀，多感，急躁，好动，因为他最小，便养得很任性，很娇惯。虽然如此，他对于父母和兄姐的话总是听从的，对我更是无话不说……

他很爱好文艺，也爱交些文艺界的年轻朋友。丁玲、胡也频、沈从文等，都是他介绍给我的，我记得那是一九二七年我的父亲在上海工作的时候。他还出过一本短篇小说集，名字我忘了，那时他也不过十七八岁。

他没有读大学就到英国利物浦的海上学校，当了航海学生，在五洲的海上飘荡了五年，居然还得了一张荣誉证书回来。从那时起他就在海关的缉私船上工作。抗战时期，上海失守后，他到了香港，香港又失守了，他就到重庆，不久由港务司派他到美国进修了一年，回来后就在上海港务局工作。他的爱人刘纪华，是我的表兄刘放园先生的女儿，燕大的社会学系优秀的硕士研究生，那时也在上海的“善后救济总署”工作。他们是青梅竹马的恩爱夫妻，工作和生活都很愉快。他们有五个儿女。为楫说，为了纪念我，他们孩子的名字里都要带一个“心”字。长女宗慈，十一二岁就到东北上学，我记得是长春大学，学的是农业机械。他们的二女儿宗爱、三女儿宗恩，学的是音乐，是报考上海音乐学院附中的上千人中考上的

五十人中之二。我听见了很高兴，给她们寄去八百元买了一架钢琴，作为奖励。他们的两个儿子宗惠和宗恂那时还小。

一九五七年，为楫响应“向党进言”的号召，写了几张大字报，被划成了右派，遣送到甘肃的武威劳动改造，从此丢弃了他的专业，如同失水的枯鱼一般，全家迁到了大西北。那时我的老伴吴文藻，和我的儿子吴平也都是右派分子，我的头上响起了晴天的霹雳，心中的天地也一下子旋转了起来！但我还是镇定地给为楫写一封封的长信，鼓励他好好改造，重新做人，求得重有报效祖国的机会，其实那几年我自己也不知道是怎么过的！只记得为楫夫妇都在武威一所中学教书，度过了相当艰苦的日子。孩子们在逆境中反而加倍奋发自强，宗恩和宗爱都在西安音乐学院毕了业。两个男孩子都学的是理工，在矿业事业自动化研究所里工作，这都是后话了！

劳瘁交加的纪华得了癌症，一九七六年去世了，为楫就到窑街和小儿子住了些日子，一九七八年又到四川的北碚，同大女儿住了些日子；一九七九年应兰州大学之聘，在兰大教授英语；一九八四年的一月十二日就因病在兰州逝世了！他的儿女们都没有告诉我们。我和为杰只奇怪楫弟为什么这样懒得动笔，每逢农历九月十九，我们还是寄些钱去（他比纪华大

一岁，两人是同一天生日，往常我们总是祝他们“双寿”，让他的孩子们给他买块蛋糕。孩子们也总是回信说：“爹爹吃了蛋糕，很喜欢，说是谢谢你们！”杰弟一直到死，还不知道“小小”已经比他先走了！

在写这一篇的时候，我流尽了最后的眼泪！王羲之在《兰亭集序》里说“死生亦大矣，岂不痛哉。”我倒觉得“死”真是个“解脱”，“痛”的是后死的人！

我的三个弟弟：从小到大，我尽力地爱护了你们。最后也还是我用眼泪来给你们送别，我总算对得起你们了！

1987年7月8日风雨欲来的黄昏

（本篇最初发表于《中国作家》1987年第6期。）

万般皆上品……

——一个副教授的独白

小鲁和小菲都是好孩子，听我的话，都参加了高考，分数还没有出来。可是今天他们对我说的关于他们就业的打算，很出乎我的意料，也使我很伤心！我能考虑吗？我的同事们知道了，会怎么想呢？我的同事们上了大学的孩子们知道了，又该怎么想呢？

小鲁说：“爸爸，事情是明摆着的，妈妈教了二十多年的小学，现在病得动不得了，她教书的那个学校，又出不起医药费，她整天躺在床上，只能靠您和我们下了课后来伺候她。那个四川小阿姨都干得不耐烦了，整天嘟囔着说要走。您呢，兢兢业业地教了三十年的大学，好容易评得个副教授，一个月一百一十六块钱工资！开门七件事什么都要钱买，不向钱看行吗？您不要再‘清高’了，‘清高’当不了饭吃，‘清高’当不了衣穿，‘清高’医不了母亲的病！我听

了您的话，参加了高考，我的成绩决不会差的，因为我和同学们对起答案来，他们答得都不如我准确。可是我想，我上了大学又有什么用，一个月就要花您五六十块钱的饭费和零用，这还不算，就是毕业出来，甚至留校教书，结果还不是和您一样！

“我已经和我的开出租汽车的老同学们学会了开车，还考取了执照。我去开出租汽车，一个月连工资、奖金带小费，要比您这副教授强多了。我不上大学了，为着我们一家能过好一点的日子，我决定去开出租汽车了……”

小菲说得委婉一些（她和小鲁是双胞胎。脾气却不一样），她说，“爸爸，您听，我的在一个餐馆当服务员的同学们都劝我，说我的身材好，年纪轻，文明礼貌方面更不必说。我去当餐馆服务员，连衣服都不用愁，有高领旗袍和高跟皮鞋穿，收拾个房间、端个盘子什么的，都会干得出色。我每月挣的不会比哥哥少，也许还会有外汇券呢。我们一家每月有了五六百块钱，妈妈的病也好治了，阿姨也好请了，您还教您的书，就算是消磨日子，过您的教授瘾吧！”

他们为我们的家计，想得多么实际，解决得多么彻底！我想不出更好的办法。

“真是万般皆上品，唯有读书低吗？”面对两个孩子，我心头翻涌着异样的滋味。

1987 年 7 月 13 日急就

(本篇最初发表于《北京晚报》1987 年 7 月 25 日。)

致李霁野^①

霁野同志：

来信欣悉，您还有兴致做诗，说实话，谈到诗，我是“不薄今人爱古人”，我更喜欢旧体诗，念起来顺口，又容易背诵。

自从伤腿以后，我已7年之久，闭门不出了，看花访友之事都力不从心了。您如来京，请到舍下一谈，如何？ 祝
笔健！

冰 心

1987年. 8. 13

^① 李霁野，作家、翻译家。1904年生，安徽霍丘人。1925年入燕京大学，与韦素园、台静农等组织未名社。1927年编辑《莽原》等刊物，1929年在孔德学院任教，1930年到天津河北女子师范学院任英语系主任。建国后，历任南开大学外文系教授、系主任；天津市文化局局长；天津市文联和中国作家协会天津分会副主席。主要作品有小说集《影》，诗集《海河集》等；译著有长篇小说《被侮辱与被损害的》、《简爱》等。

《关于男人》自序

舒济同志要把我正在写的《关于男人》编成集子，交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我认为篇幅太少了，因为截到现在为止，我只写了几位我的亲长、老师和几个弟弟。她说：“您的其他集子里还有许多关于男人的文章，也可以收进这本集子里。”我打开我的几本选集一看，里面有记述我所敬佩的萨镇冰将军、叶圣陶老人，还有追悼毛主席、周总理、廖公和悼念我的朋友：老舍、靳以、郑振铎、罗莘田、郭公、茅公、张天翼、李季……甚至只有一面之缘的面人郎、和十三陵水库的饲养员张新奎，和“小男人”——“十三陵工地上的小五虎”等等，也许勉强可以凑成一集了。

近年来有好几个出版社出版了我的选集，编来编去的就是那几篇东西，我自己都惭愧得不敢去翻！不过正如我在《关于男人》的前言中所说的：“我这一辈子接触过的可敬可爱的男人的数目，远在可敬

可爱的女子之上。”我自伤腿后，成了废人，八十七岁的人，恐怕也“行将就火”，我想只要我在世一日，只要有闲空，我还要将《关于男人》继续写下去！

一九八七年八月十七日之晨

（《关于男人》，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 2 月出版。）

致 巴 金

巴金老弟：

附上相片两张，一张是邓大姐到我家时照的，一张是我到叶老家赴看花之约时照的，送你作为纪念吧。

我真是想你，想你我都是不大能行动的人，能坐在一起聊聊多好。可惜这都是幻想！

钢钢去上海，我让他来看你，看看你的精神和运动、食欲等作个详细报告。吴青一家都好，吴青瞎忙，陈恕在家的時候反比她多！我的不速之客太多，有时真烦。写东西也写不下去。上海热吗？千万保重。亲亲小林和李晓一家！

大姐手白

八、十八、一九八七

介绍一篇好散文

——喜读冯骥才的《珍珠鸟》

《文汇月刊》在去年十一月就给我写信，要我推荐一篇好散文。七八个月过去了，在这些日子里，我不是没有看过散文，却还没有一篇使我特别动情的。直到今年的某一天，吴泰昌同志送我一本他编的《十年散文选》。我翻来翻去，忽然看到这篇冯骥才的《珍珠鸟》，这真是一篇叙事抒情的好散文，“头”起得“带劲”，这“劲”中有无限的喜乐；“收”得有“味”，这“味”中有深澈的哲理。全文是短小、精炼、细腻而又酣畅。冯骥才的作品我读的多了，长短篇的小说和散文……但都不像这篇《珍珠鸟》这样的光采照人。

他开头一句就是“真好！”因为朋友送他一对珍珠鸟。他没有把这一对“怕人的鸟”挂在空荡荡的屋子当中，而是把笼子挂在窗前的“串生着小绿叶的”“异常茂盛的法国吊兰”的浓阴里，使它们感到清幽、

安全而轻松自在。

窗外的阳光，通过吊兰的密叶，“一半成了黑影，一半被照透，如同碧玉……小鸟的影子就在这中间隐约闪动”，只见有“可爱的鲜红小嘴儿从绿叶中伸出来”。他没有扒开叶蔓去看它们，但他们就这样地渐渐熟悉了。

美丽的故事，还在后头。“三个月后，那一团愈发繁茂的绿蔓里边，发出一种尖细又娇嫩的鸣叫。”一只雏儿出生了，他更不去惊动它们了，只如常地添食加水……

不久，一只“整个身子好像一个蓬松的球儿”的小珍珠鸟，从鸟笼的疏格里钻出来了，它欢畅自由地在他屋子里飞来飞去，随意地落在柜顶上、书架上、画框上……因为“我不管它”，它最后就落到他的书桌上，越来越近了。

他“不动声色地写，默默享受着这小家伙亲近的情意”，它用嘴啄着他的笔尖，他用手抚着它细腻的绒毛，他们就这样“无猜”地友好着。

终于有一天，它竟然落在他的肩头上睡着了，“睡得好熟！还唧唧嘴，难道在做梦？”

于是美感涌上了他的心头。

他“笔尖一动，流泻下一时的感受”：

“信赖，往往创造出美好的境界。”

其实，人和人，社会和社会，国家和国家之间，又何尝不是如此？世界和平的日子，只有从彼此信赖中才能得到！

1987年8月24日清晨

（本篇最初发表于《文汇》月刊1987年第10期。）

给冰姿小朋友的回信

冰姿小朋友：

你的信和文章都收到了，你的文章写得不错，还可求进步。不过有一件事，我要提醒你。你以后无论给什么人写信，都不要用公家信笺和信封，这是公私不分，这样做不好！我得信时还以为是建宁县人民政府的公文呢。你今年才 10 岁，要培养好这种道德，也许我言重了，不过我从小是这样做的。希望你不只名字像我。匆复并祝进步。

冰 心

（此信发表于《农村孩子报》1988 年 2 月 13 日。）

评《春天的问候》

邹士方同志送我一本他写的《春天的问候》。我一打开书就如同进入一间宽大幽雅的客厅，看见了许多位名人学者：有所十分熟悉的，有见过面寒暄过的，也有未谋面而久已心仪的。从这本书里我知道了他们的许多趣事、轶事，觉得热闹得很！

我看的第一篇，当然是《春天的问候》（此书即用此篇名为书名），此文描述了1985年3月巴金去北京医院看望病中的叶老（圣陶）和周扬的情形，十分感人。叶老是我所尊敬的前辈，他约我观赏海棠花，因为他的病，延误了三年，但终于今年春天如愿以偿了！老人很健康，谈笑风生，我们还一起照了像，我记得巴金是在1982年来看过我的，我们和他的女儿——吴青和李小林也都个别照了几张像。以后在1985年3月他又同夏衍来看过我。从那次别后，我们只通过信往来——今天还得他一封信！至于周扬，我每次到北京医院体检，必去看他。以前他还能紧握我

的手，流着眼泪。上月我去医院时，我的女儿吴青说：“娘，您不必去看周伯伯了，我已经去过，他已没有了知觉，床前也只有一个小姑娘在守护着。”我真不知说什么好！

现在再回来说这本书，我以为我不必多评，还是让读者自己阅读和品味。土方同志曾是北大哲学系的学生，他亲爱的师长很多；现在又在《人民政协报》工作，认识的名人也多。他当然知道一般人所听不到、见不到的那些名人的嘉言懿行。读者可以从书中认识这些人物，得到很大的教益。

本书第七辑，是作者自己的言论，有好几篇我都很欣赏，如《留“尾巴”小议》、《“挥泪”也要执法》、《摘掉假视镜》、《书记视察与县官拉纤》、《“五老”的学习精神》、《说“打狗看主人”》等等……

限于时间和精力，对于这本书，我只能介绍到这里，这是要对作者和读者道歉的。

1987年9月3日大雨之晨

（本篇最初发表于《北京晚报》1987年9月20日。）

致 巴 金

巴金老弟：

九月一日信收到。陈钢回来，又看到你的几张相片，觉得你的精神甚好。上海咬人的小虫大概比北京多，北京也热了几天，但我不觉得虫咬。你说你没有写作任务，大是好事。小林来长途电话，说要我写《收获》创刊三十年文，光阴过得多快，这使我又痛念萧珊，她的催稿信，多亲切而调皮……

《万般皆上品……》得了许多“强烈的”反响，但是原稿曾被撤下，后来又被删改了许多，才能登出。“言论自由”，还只是口头上说说！

你能去四川，很好，我的故乡就去不了，我是寸步难移了！亲亲孩子们。

大 姐

九、九、一九八七

纪念《收获》杂志创刊三十周年

小林从上海打了长途电话来，让我写《收获》创刊三十周年的纪念文章。我屈指一算，《收获》该是1957年创刊的。1957年是我从海外归来后最痛苦的一年，这一年我家里出了三个右派：一个是我的老伴，一个是我的儿子，一个是我的三弟。那时我的心像油炸的一样，辛酸苦辣，又得打起精神，来劝慰、“引导”他们，我不知讲了多少好话，写了多少长信，把其他一切都丢在一边，……这一切只得留到自传里再说了。

但我是《收获》的最忠诚的读者，《收获》来了，我一定从头细看，而且常常堆在案头，到了一年终了，才捆起放在壁橱里。因为《收获》是我的好友靳以、巴金创办的，我一看到《收获》就想起靳以和巴金。还有肖珊，这个调皮的大姑娘，总写信向我催稿，她的信充满了热情，又撒娇，又威胁，甚至有时说：“你再不来稿，我就要上吊了。”我知道她在美满的生

活中，决不会因这一件小事，就真的“上吊”，但幻想中的这两个字，已够我惶恐的了。我记得我那一篇短小的《一只木屐》就是在她为《上海文学》催稿的威胁下匆促地写成的！

刊行了三十年的《收获》，是一份有权威的刊物，有许许多多的好作品，惭愧的是我并没有写多少，而且也不好，我只预定将我的“自传”在《收获》上发表，现在也还只写到我生命中三分之一的东西，已发表的三分之一，从童年到1926年，都是我未谙世故时代的东 西，这以后的恐怕就不会那样地“天真”了，但我还要写出我真实感情，来响应巴金老弟“说真话”的号召，我愿意受读者的监督！

1987年9月12日晨

（本篇最初发表于《收获》1987年第6期。）

介绍三篇小说和三篇散文

我看的书杂极了！每天邮差来我总会得到一大捆书刊。拆开书后，我也总得要翻翻，近来的刊物也真多，新的作者也不少。我的“不速之客”又多，往往把我看书的时间和情绪打乱了。但是在我匆匆看过一遍，又想重看的作品也还是有的，比如最近阅读的三篇小说和三篇散文，我认为就很有对读者介绍的价值。

《华人世界》一九八七年第四期里，有赵淑侠的三篇小说：《可爱的玛琳黛》、《当我们年轻时》和《赌城豪客》，这三篇小说里的故事和人物，对我都很陌生，也就是说在我自己的生活见闻中所没有过的，但读来却觉得别致、新奇有趣。

作者赵淑侠是多年侨居瑞士的女作家，我们通过信，年前她回国到东北探亲时，还带她的儿女来看过我，我们也一同照过相。这里我要说的不是我们的交情，乃是这三篇小说的背景和人物都迥然不同而

很有一读的价值。

那《可爱的玛琳黛》讲的一个白人妇女被美军黑人强奸后而生下来的黑孩子，这孩子一直为他的黑皮肤而怨恨自己的白人母亲和他醉鬼的后父以及他自己，心理上的不正常和矛盾，使他杀死了他的妓女情人玛塔，又冒充美军黑人——克拉克军曹，驾车想逃越边境，路上却因为要救助一个将要生产的中国妇女，而拖延了时间，终于被追捕的警察逮住了。他说他想过境看望他的女友玛琳黛，其实玛琳黛只是一只小鹿的名字，是他一生中唯一爱过的“对象”。

《当我们年轻时》写的是三个天真的中学生，和一个玩世不恭、靠父亲遗产过活，整天对年轻人大发议论，开口尼采，闭口萨特，讲人生之虚无，要做个遗世孤立的理想主义者。这个人，不接触社会，不结婚，也不接触女人。他态度洒脱，语言生动，博得了许多年轻人的崇拜，几乎每天都有许多男女青年去听他的高谈阔论，可是他终于诱娶了三个青年中之一的未婚妻，让她做他生活中的奴隶。这故事里只有一个正面人物，平凡而乐观的山东大汉牟肃吾（是那三个青年学生的室友）他对室友们对于那个无耻文人的崇拜，总是劝告说“要是我有那空口说白话的时间，我就实实在在做点事。”许多年后这三个青年终于看破了那个空口说白话的文人，而后悔年轻时的

无知受骗，说“如果人能再年轻一次该多好！”

《赌城豪客》说的是一个叫陆晋的台湾青年。他在大学里是个快乐积极、多才多艺、精力充沛，常在书报发表政论的文章，得到男女同学爱敬的大学生。终于因父亲是个赌徒，把家产都输光了，母亲又“偷人”，父母离了婚，而自己青梅竹马从小相爱的未婚妻，在他大学快要毕业的一年跟一个从美国回台求偶的学人结了婚，也甩开了他走了，从此他就消极、酗酒，但不久他又振作起来，和一个有钱的女同学小尤相爱，小尤的父亲送他到美国去深造，他和小尤在美国结了婚，大学毕业后又当上了副教授，但是他却弃学经商，经营地产生意，不但和小尤离了婚还又和一个香港电影明星结婚。婚后两人同在美国却不住在一起，各人做各人的生意。他的生意越做越大了，成了富翁，生活极其奢侈，有海边别墅，有城市里的房产，但是他空虚的心灵却驱使他往赌城里去找刺激。一掷万金，最后他在一个荒郊的一家汽车旅馆用“速赐康”药针的毒液自杀了，只在字纸篓里留下一张字条：“陆晋，丢开你那臭皮囊，快，赶快！”

这三篇小说都不短，中间细节还多，读者最好自己去看看，这些都是我们——至少是我——闻见以外的事！

我要介绍的三篇散文，是赵大年的《脱发》、《火柴》、《房租》（见《散文选刊》1987年的第9期）。

我不认识赵大年，但常从《民族文学》上看到他的作品，知道他是满族作家，前天和舒乙谈起，舒乙说他的父亲老舍先生和罗莘田先生，同赵大年的父亲是“拜把子”的弟兄，原来如此！满族作家的文学语言总是流利、深刻而又幽默的！

这三篇散文中的事情除“火柴”外，我都没有经验，我的头发本来就少，每天掉几根、长几根我也不注意，白居易的《嗟落发》的诗，我也没有读过，但我对于广播或电视中所宣传的“灵丹妙药”是从来没有买过，一来我有公费医疗，北京医院让我每月去体检一次，每次都带回许多药，我每顿饭后吃的药丸，总有十几种。但最要命的是我从一九八〇年得脑血栓后，又摔坏了右腿，行动只能借助于在美国的朋友送我的“助行器”，出远门当然不便，我自己觉得从那时起成了“废人”，我的第一故乡福建的亲朋，请我去游武夷山，我的第二故乡山东的朋友请我去重访烟台，甚至有美国和黎巴嫩的朋友请我到他们的国家去，我都因为行动不便而辞谢了。回忆起七年以前我在国内外的游踪，有时真恨不得我的活跃的靈魂早些跳出我这个沉重而痛楚的躯壳……

谈到火柴，在我每天早晨同卖菜的小阿姨算日

用帐时，早就知道火柴已涨到三分钱一包了，不过我既不点炉子做饭，又不抽烟，因此和火柴的接触不多，不能多说什么，但是从每天算日用帐上，我知道涨价的决不止火柴，而且是许许多多东西都涨价了，这些事不说也罢！

说到房租，我住的是我老伴教书的学院教授级的房子，房租不算少也不算多，因为房子很好，大窗户，有前后凉台，有太阳能，环境也清静，适宜于看书写作，在住房问题上，我觉得比我的许多朋友都优越，这一点我从心里感谢领导同志们对我的照顾。但是从我的许多朋友口里也听到许多使人气愤的事，就像“房租”这篇中所说的“孙子楼”，就是“北京新建的高层居民楼当中，有些竟然被群众称之为‘鬼楼’——黑夜不亮灯，长期锁着门……到派出所一查户口本，这些楼房的户主原来都是‘祖国的花朵’……”我不能再抄下去了！我奉劝我平时所挚爱的“祖国的花朵”长大了自己拒不住进这种“鬼楼”，免得阴森的鬼气，四面袭来使花朵未开先萎，而且还会连“根”烂掉！

9月26日阳光满室之晨

（本篇发表于《文艺报》1987年10月17日第42期。）

读 书

我常想，假如我不识得字，这病中一百八十天的光阴，如何消磨得下去？

感谢我的母亲，在我四五岁时，在我百无聊赖的时候，把文字这把钥匙，勉强地塞在我手里。我七岁时，独游无伴的环境，迫着我带着这把钥匙，打开了书库的大门。

门内是多么使我眼花缭乱的画面！我一跨进这个门槛，我就出不来了！

我的文字工具，并不锐利，而我所看到的书，又多半是很难攻破的。但即使我读到的对我是些不熟悉的東西，而“熟能生巧”一个字形的反复呈现，这个字的意义，也会让我猜到一半。

我记得我首先得到手的，是《三国演义》和《聊斋志异》，这里我只谈《聊斋志异》。

《聊斋志异》真是一本好书，每一段故事，多的几千字，少的只有几百字。其中的人物，是人、是鬼、

是狐，都有自己独特的性格。每个“人”都从字上站起来！看得我有时欢笑、有时流泪，母亲说我看书看得疯了。不幸的《聊斋志异》，有一次因为我在澡房里偷看，把洗澡水都凉透了，她气得把书抢过去了，撕去了一角，从此后我就反复看着这残缺不完的故事，直到十几年后我自己买到一部新书时，才把故事的情节拼全了。

此后是无论是什么书，我得到就翻开看。我记得当我八岁或九岁的时候我要求我的老师教给我做诗，他说做诗要先学对对子，我说我要试试看。他笑着给我写了三个字，是“鸡鸣晓”，我几乎不假思索地就对上个“鸟鸣春”，他大为喜悦诧异，以为我自己已经看过韩愈的《送孟东野序》。其实，“以鸟鸣春，以雷鸣夏，以虫鸣秋，以风鸣冬”这四句话，我是在一张香烟画后面看到的！

再大一点，我又看了两部“传奇”，如《再生缘》、《天雨花》等，都是女作家写的。书中的主要角色，又都是很有才干的女孩子，如《再生缘》中的孟丽君，《天雨花》中的左仪贞。故事都很曲折，最后还是大团圆。

与此同时，我还看了许多商务印书馆出版的“说部丛书”，其中就有英国名作家狄更斯的《块肉余生述》，也就是《大卫·考伯菲尔》，我很喜欢这本书！

译者林琴南老先生，也说他译书的时候，被原作的情文所感动，而“笑啼间作”。我记得当我反复地读这本书的时候，当可怜的大卫从虐待他的店主出走，去投奔他的姨婆，旅途中饥寒交迫的时候，我一边流泪，一边掰我手里母亲给我当点心吃的小面包，一块一块地往嘴里塞，以证明并体会我自己是幸福的！有时被母亲看见了，就说“你这孩子真奇怪，有书看，有东西吃，你还哭！”事情过去几十年了，这一段奇怪的心理，我从来没有对人说过！

可亲可敬的老友

胡愈之先生是我青年时代敬佩的学者和名人，他在海内外所从事的抗日救亡和出版工作，在知识界内是大家广为传诵的。但我和胡先生的首次会晤，却是我和文藻 1936 年赴欧之前，在郑振铎先生为我们的饯行宴会席上的匆匆一面。我们和胡先生真正熟悉起来却迟至 1974 年民盟和民进两个民主党派合并起来学习的时期。我记得地址是在工商联会所。民盟方面的主持人正是胡愈之先生，那时的学习主题是“批林批孔”，胡先生的发言十分精辟，说批评孔子也要一分为二，对于我们的议论他也从不限制。他的态度一贯从容慈蔼，使人感到亲切。

胡先生是 1986 年 1 月逝世的，那时我已因伤腿有六年之久足不出户了，我只能在电话里向沈兹九同志表示了我最深的哀悼。

如今政通人和，我们如果能够会面晤谈，一定还有许多心里的欢庆的话痛快地说说，可惜的是我的

老友日渐凋零，常常使我感到衷心的孤单、寂寞。其中，胡愈之先生是我最为怀念的可亲可敬的老友之一！

（本文刊于《胡愈之印象记》，中国友谊出版公司1989年2月第1版。）

悼念梁实秋先生

今晨八时半，我正在早休，听说梁文茜有电话来，说他父亲梁实秋先生已于本月 3 日在台湾因心肌梗塞逝世了。还说他逝世时一点痛苦都没有，劝我不要难过。但我怎能不难过呢？我们之间的友谊，不比寻常呵！

梁实秋是吴文藻在清华学校的同班同学，我们是在 1923 年同船到美国去的，我认识他比认识文藻还早几天，因为清华的梁实秋、顾一樵等人，在海上办了一种文艺刊物，叫作《海啸》，约我和许地山等为它写稿。有一次在编辑会后，他忽然对我说：“我在上海上船以前，同我的女朋友话别时，曾大哭了一场。”我为他的真挚和坦白感到了惊讶，不是“男儿有泪不轻弹”么？为什么对我这个陌生人轻易说出自己的“隐私”？

到了美国我入了威尔斯利女子大学。一年之后，实秋也转到哈佛大学。因为同在美国东方的波士顿，

我们就常常见面，不但在每月一次的“湖社”的讨论会上，我们中国学生还在美国同学的邀请下，为他们演了《琵琶记》。他演蔡中郎，谢文秋演赵五娘，顾一樵演宰相。因为演宰相女儿的邱女士临时病了，拉我顶替了她。后来顾一樵给我看了一封许地山从英国写给他的信说“实秋真有福，先在舞台上做了娇婿”。这些青年留学生之间，彼此戏谑的话，我本是从来不说的，如今地山和实秋都已先后作古，我自己也老了，回忆起来，还觉得很幽默。

实秋很恋家，在美国只呆了两年就回国了。1926年我回国后，在北京，我们常常见面。那时他在编《自由评论》，我曾替他写过“一句话”的诗，也译过斯诺夫人海伦的长诗《古老的北京》。这些东西我都没有留稿，都是实秋好多年后寄给我的。

1929年夏我和文藻结婚后，住在燕京大学，他和闻一多到了我们的新居，嘲笑我们说：“屋子内外一切布置都很好，就是缺少待客的烟和茶。”亏得他们提醒，因为我和文藻都不抽烟，而且喝的是白开水！

七七事变后，我们都到了大后方。40年代初期，我们又在重庆见面了。他到过我们住的歌乐山，坐在山上无墙的土房子廊上看嘉陵江，能够静静地坐到几个小时。我和文藻也常到他住处的北碚。我记得1940年我们初到重庆，就是他和吴景超（也是文藻的

同班同学)的夫人业雅,首先来把我们接到北碚去欢聚的。

抗战胜利后不久,我们到了日本,实秋一家先回到北平,1949年又到了台湾,我们仍是常通消息。我记得我们在日本高岛屋的寓所里,还挂着实秋送给我们的一幅字,十年浩劫之中,自然也同许多朋友赠送的字画一同烟消火灭了!

1951年我们从日本回到了祖国,这时台湾就谣传说“冰心夫妇受到中共的迫害,双双自杀”。实秋听到这消息还写一篇《哀冰心》的文章。这篇文章传到我这里我十分感激,曾写一封信,托人从美国转给他,并恳切地请他回来看一看新中国的实在情况,因为他是北京人,文章里总是充满着眷恋古老北京的衣、食、住……一切。

多么不幸!就在昨天梁文茜对我说她父亲可能最近回来看看的时候,他就在前一天与世长辞了!

实秋,你还是幸福的,被人悼念,总比写悼念别人的文章的人,少流一些眼泪,不是么?

1987年10月5日

(本篇最初发表于《人民日报》1987年11月10日。)

我 请 求

我请求我们中国每一个知书识字的公民，都来读读今年第九期的《人民文学》的第一篇报告文学，题目是《神圣忧思录》，副题是《中小学教育危机纪实》。

我每天都会得到好几本文艺刊物，大概都是匆匆过目，翻开书来，首先注意的是作者名字，再就是文章的题目。但对于《人民文学》，因为过去曾参加过一段时间的编辑工作，因此看得比较仔细。不料第九期来了，我一看第一篇文章的题目和副题，就使我动心而且惊心。虽然这两位作者我都不认识，这题目使我专心致志地一直看下去，看得我泪如雨下！真是写得太好了，太好了！

我一向关心着中小学教师的一切：如他们的任务之重，待遇之低，生活之苦，我曾根据我耳闻目睹的一点事实，写了一篇小说《万般皆上品……》。委婉地、间接地提到一位副教授的厄运，而这篇“急就

章”，差点被从印版上撤了下来——这是我六〇年创作生涯中所遇到的第一次“挫折”。据说是“上头”有通知下来，说是不许在报刊上讲这种问题。若不是因为组稿的编辑据理力争，说这是一篇小说，又不是报告文学，为什么登不得？此后又删了几句刺眼的句子，才勉强登上了。因为有这一段“经验”，使我不能不对勇敢的报告文学的两位作者和《人民文学》的全体编辑同志致以最崇高的敬礼！

这篇《神圣忧思录》广闻博采，字字沉痛，可以介绍给读者的句子，真是抄不胜抄。对于这一件有关于我们国家、民族前途的头等大事的“报告”文章，我还是请广大读者们自己仔细地去考虑、思索，不过我还想引几段特别请读者注意的事实：

“小平同志讲：实现四化，科学是关键，教育是基础，但这个精神，并没有被人们认识，理解，接受。往往安排计划，总是先考虑工程，剩下多少钱，再给教育，……日本人说，现在的教育，就是十年后的工业。我们是反过来，……教师特别是小学教师工资太低，斯文扫地呵！世界银行派代表团来考察对中国的贷款，他们不能理解：你们这么低的工资，怎么能办好教育？可是我们同人家谈判时，最初提的各个项目，没有教育方面的，人家说，你们怎么不提教育？人的资源开发是重要的。后来人家把教育摆在优先

援助地位，列为第一个项目。我们要等人家来给我们上课！”

作为一个中国人，我们不感到“无地自容”吗？我忆起抗战胜利后一九四六年的冬天，我们是第一拨到日本去的，那时的日本，真是遍地瓦砾，满目疮痍。但是在此后的几次友好访问中，我看到日本是一年比一年地繁荣富强，今天已成为世界上的经济大国。为什么？理由是再简单不过！因为日本深深懂得“教育是只母鸡”！

香港的中小学教师也亲口对我说，他们的待遇也比一般公务人员高。

一九八四年底新华通讯社发出通稿——教育部长何东昌在接受本社记者访问的时候非常高兴地指出：“党中央和国务院一直在关怀和研究教师的问题，教师将逐步成为社会最使人羡慕的职业之一。”

但是，真是说来容易，听来兴奋，事实上：“一九五七年反右以后知识分子就瘪了，后来闹‘文革’，教师的罪比谁都多，从此地位一落千丈。后来拨乱反正了，世道清明了，是不幸中之大幸，可是教师的地位，怨我直言，名曰升，实则降。其它行业的待遇上去了，教师上得慢。……就是中教一、二级的老教师，月薪也不过百十块，还不抵大宾馆里的服务员，这到底是怎么个事？”

这是一位中学老教师提出的问题！还有一位教师充满着感情说：“教师职业是神圣的，这神圣就在于甘愿吃亏。可是如果社会蔑视这种吃亏的人，神圣就消失了。作教师的有许多人不怕累和苦，也不眼红钱财，但唯有一条，他们死活摆脱不了，那就是对学生的爱。除了学生四大皆空。他们甚至回到家里对自己的孩子都没有耐心，不愿再扮演教师这个社会角色，但无论心情多坏，一上讲台什么都扔了，就入境了。这种心态，社会上有多少人了解？……”

这种心态，我老伴和我都能彻底地了解：死活摆脱不了的，就是对学生的爱。但也像另一位教师说的：“像我们当年，社会那么污浊，自个儿还能清高，有那份高薪水撑着呢……”

不过如今我们的两个女儿（她们还都是大学教师），没有像我们当时那样高薪水撑着，她们也摆脱不了教师的事业。她们有了对学生的爱，也像我们一样得到了学生的爱。

“爱”是伟大的，但这只能满足精神上的需要，至于物质方面呢，就只能另想办法了。

办法有多种多样，是不是会有人“跳出”，离开教师的队伍？

大家都来想想办法嘛，我只能回到作者在文前的题记：“我们从来都有前人递过来的一个肩膀可以

踩上去的，忽然，那肩膀闪开了，叫我们险些儿踩个空。”

1987年10月10日浓阴之晨写到阳光满室

（本篇发表于《人民日报》1987年11月14日。）

致野曼^①

野曼同志：

你给我寄来一封信和“表”（按：即《诗人的自白》），收到了，我不是个诗人！我写《繁星》时，是以“零碎的思想”发表的，以后的“诗”，也是孙伏园说的：“这些散文很有诗意，分行印了就是诗”云云（大意如此）。我集子中，也有“诗”集，但我总不以为然，你又让我填表，真是“临表涕泣，不知所云”。对于新诗，近来更不感兴趣了。最后那几条，真是无从下笔，勉强说来，更是“假、大、空”，恕我不填了，好不好？忝在故友，敢于拂命，匆上，祝好！

冰 心

十、十五、一九八七

^① 野曼，《华夏诗报》主编。

评论讽刺小说——“阿凡提新篇”

我为什么不说“介绍”而说“评论”，因为凡是阅读《北京晚报》的人，拿到报纸，总会先看阿凡提新篇。这位六七百年来，在新疆被人传说称道的老人，太可亲、可敬而又可爱了！

古往今来人们在自己周围总会耳闻目睹到一些听不下去、看不顺眼的、使人愤怒厌恶的事。在这时候，我们怎样对待处理呢？古代的皇帝，从来不能接受“直谏”，而东方朔或是宫廷中的优伶，却能用讽刺的方式，一句戏言，一段表演，使得容不下“直谏”的君王，从讽刺的幽默里，受到了教训，得到了警惕。这就是讽刺的语言或文字的最大用处！

就是在现在的社会主义社会里又何尝没有一些大之如官僚主义、不正之风，小之如随地吐痰、坐车不让座等，事情很小，效果极坏。对这些事的批评，最好用的就是讽刺文学。

讽刺文学要短、小、精、悍，一语破的，直刺要

害，但“短”、“小”、和“精”写来还都容易，“悍”字却不大容易做到。因为稍微“悍”得过了头，就会有“心里有病”的人，从四面八方送来怨谤，最怕的还是从上头忽然给你来个当头一棒！

李耀宗同志是中国作协会员、中央民族学院一位副教授。他对中国少数民族的历史、风俗、民间文学、艺术等作品，都有很深的研究，并已出版许多关于少数民族的文学集子。这里我只讲讲他写的“阿凡提新篇”。他怀着一颗嫉恶如仇的心，聪明机智地请出了这位可敬可爱的新疆阿凡提老人，请他骑上小毛驴，东跑西颠，以幽默风趣的讽刺语言来对这些让人怨愤厌恶的人和事，尽情地热嘲冷讽。这当然也会使“心里有病”的人，极不痛快，极不高兴，但这没有关系，只要笑呵呵的阿凡提老人跳下驴来，作个幽默的“检查”再鞠一下幽默的躬，就万事大吉了！

这是作者绝顶聪明的地方。

1987年10月16日晨

（本篇最初发表于《北京晚报》1987年11月13日。）

致 葛 翠 琳

翠琳：

信和文章都看过了。你写的太好了，我自己都不好意思！字是今晨匆匆写的，我的墨笔字本来就不行，请勿宣传。别人，我是不敢写的。

冰 心

十、十六

（此信系舒乙同志征集。）

致 宫 玺

宫玺同志：

得你十月十三日来信，觉得心里不安。你怎样了？你夫人怎样了？大家身体是否已经康复？看你的笔迹似乎很弱，希望吉人天相，早占“勿药”！

我素来喜欢你写的“小东西”，只是零星从各报刊上读过。你让我作序，我感到荣幸。但不知能否将《人生三原色》集子复印件，让我重看一遍。

日前有美国 US 国际出版公司发行人浦家麟来向我要文集，他们要把它印成繁体字，在美国等处发行。我这里除了自己保留的有四卷文集外，没有第二份（因为多余的全让友人要走了），有海峡文艺出版社出的著译选集，他们又不要，一定要文集，所以我让他到上海找你。希望你可以从社存中，给他一部，五卷如能赶上，当然更好，好在他总要和你联系。

我还可以，反正不能出门，也只有看书写作。儿女们都在身边，近的住在一起（如吴青一家），远些

的在隔壁外语学院，每晚来吃晚饭（如吴冰一家），更远的（如吴平一家，在甘家口），每星期日都来吃午饭。我的老小朋友更是常来，还有不速之客，这都使我心烦。

卓如那么早就写我的传记，还没有“盖棺论定”呢，一笑。

匆上即祝！

双安！

冰 心

十、廿一、一九八七

《异国见闻录》序

北京语言学院讲师董原同志给我看了一本他选编的散文集《异国见闻录》，要我作序。他知道我的时间和精力都有限，只圈出了其中的十几篇，供我参阅。

在我抽读了几篇以后，我发现这些作者所描写的异国地方，绝大多数都是我在半个世纪或七年以前所去过的。如日本、埃及、法国、美国、英国、意大利等等。不过是时代不同，作者们对于他们所看到的对象的想法和感受，也就与我有不同罢了。

总起来说，我们去到国外，都会有一种新奇之感，他们的文化传统、国家制度、山水人物、人际关系等等，在我们眼光里都会反映出种种不同的感受，比如在：

程相文的《静静的小树林里》，他描写了一个热爱大自然，又自觉保护大自然的南斯拉夫小姑娘，她极其可爱，活泼而又有礼貌，她的言谈举止就可以作

为我们的男女少年学习的榜样。

郑万鹏的《鲤鱼旗》也值得一读。这鲤鱼旗我在日本曾见过多次，只是文章里有一事实使我震动，就是说日本近来对于“机器文明”的向往，导致一个中学生逮住一只活的青蛙，便在它的身上到处找开关。这表明，“文明人”和大自然是多么疏远了！

何子铨的《祝福你，小萨米》，讲的是一个在巴黎求学的阿尔及利亚富家子弟的苦恼。中学生小萨米受到家长的宠爱，但他们又准备让他和自己的堂妹结婚，以保证家产的不致于外流。萨米深知近亲结婚将产生苦果，于是在苦恼中孕育着反抗。作者祝福“萨米凭着自己的知识和创造精神，为自己创造一个幸福的未来”。

张德鑫的《在大洋彼岸的课堂上》，介绍了美国学校中的一些情况。作者看不惯在美国课堂上表现的一些“平等”和“自由”，譬如对老师直呼其名和把光脚对着教授的“平等”，以及上课不守时刻的“自由”等等。但对一位做助教的中国女生，在讨论中国人口问题时，敢于批驳她的教授的错误观点，并且博得满堂的掌声一事，作者又禁不住有些欣赏。

阎德早的《卡尔美拉心中的光》，写了作者的一位意大利女学生卡尔美拉，她酷爱美术，尤其崇拜达·芬奇的画风。她自己的画也得了奖。但终于因为家

境贫寒，只得放下画笔，和一个富翁结了婚，成了做“活广告”的“不幸的人”。对这篇文章，我有一个小小的建议，作者把威尼斯的水上轻舟音译为“弓都拉”，这种小舟我也坐过，我把它称为“共渡乐”，也许译音不太准确，但是情趣出来了。

丁园的《迷惘中的求索》，讲的是作者在苏联的克里姆林宫参观时，忽然遇到从前他在国内教学时的一位法国女生白普拉。她在中国的1976年，正是中国的多难之秋，她和中国人一同过了艰难痛苦的日子，同时她自己的生活也十分困苦，一面求学，一面工作，受到了许多轻视和凌辱。但她是学历史的，在中国历史上，她看到了曙光，她最后说：“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这是一篇充满哲理的文章。

白水的《奇妙世界》，描写的是美国洛杉矶的迪斯尼乐园，它是熔知识与娱乐于一炉的童话般的世界。我没有去过这著称于世的乐园，只在电影中看见过，但我的女儿们都去过了，说的和这篇文章大致相同。作者希望在若干年后我们中国也会有一个“中国式”的迪斯尼乐园。

谢业顺的《旅法杂记》，这篇文章中写了法国历史上的许多事情、许多人的言论和年轻一代人的只顾目前，只谈个人自由等等，值得仔细阅读。但我自

己想起 1936 年夏秋之间，我独自在巴黎度过的一百天，那是我和我的老伴吴文藻旅游欧美的一年。我们到了巴黎，文藻又要到英国牛津大学，去学习“导师制”，我不愿意离开巴黎，就在那里独自住了一百天。我每天早上到卢浮宫博物馆参观，下午就坐在香舍丽榭大街的咖啡座上，看着过往的穿着那年时髦颜色——淡青和淡黄——的衣帽的妇女，觉得法国妇女真会穿衣戴帽，真俏！

张德鑫的《它们不该在这里》，看得我热血怒沸！1936 年的冬天，我也参观了大英博物馆，我惊羨了它的藏书之多。但当我走进中国馆的时候，我对这所博物馆的良好的印象，一下子都消失了。我们中国的宝物，凭什么都被他们锁在这里！那是我出生之年——1900 庚子年，八国联军进入北京，如入无人之境，宫殿府第任凭他们大加抢掠。大英博物馆便是英帝国主义者收藏贼赃的地方！现在中国人民站起来了，谁敢再往中国探一下头，管保他被打得头破血流！看见这些宝物放在那里，每一个中国人都应由此想起过去而加倍警惕。

盛成的《兴趣教育的不幸》，是一篇经验之谈，盛教授对于杜威主张的兴趣教育，颇有意见。我记得二十年代我还在协和女子大学预科时，北京大学就延请了美国的杜威博士和英国的罗素先生到中国讲

学。我们也曾请过他们来校演讲。他们讲的什么，我都没有印象了。我们中国的教育曾否受到“兴趣”的影响，我不知道，但前几年确有文理分科太早的毛病，学生们学到的知识，都有狭窄偏颇之弊。这几年来似乎好了一些，逐渐走上培育“通才”的道路，这是可喜的现象。

以上是我读了《异国见闻录》中的几篇文章后的感想。他们都是中国人看到异国生活后所说出的心里话，每篇都有特色，而且十分真切。我希望每一个没有出过国门的青少年都来读一读这本书，来增长知识，扩大视野。

交稿期迫，我奋笔疾书，随看随写，难免挂一漏万，读者最好还是去读原文。

1987年10月29日

（《异国见闻录》，贵州人民出版社1988年12月出版。）

致 周 达 宝

周达宝同志：

信悉，听说你去了一趟福建，很好。我的故居，听说早已成大杂院，不标志更好。我给人的信不多，往往只是为什么事答复几个字，汇不成书。请告诉湖南出版社，不必列入计划了，白费了你的心，我真过意不去。

李玲修是来过，为君子兰送土来，她很热心。匆匆即祝笔健！

冰 心

十一、一、一九八七

我的朋友阳翰笙

我的交游不广，承认我为好友的人也不太多，但翰笙的确是我的莫逆之交。

我记得我们的第一次见面，是 40 年代初期，在重庆的一次文艺团体的集会，我们坐在同一个小圆桌边上。经过介绍，谈了起来，我就觉得他态度洒脱，吐属不凡。我早知道他是一位多面手的作家，写过许多话剧和电影剧本，还有许多小说。我对戏剧技巧方面，完全是个外行，赞美的话，还是留给行家去讲，但从我在报刊上读过的他的那些作品，都感到革命气息，跃然纸上。他抨击了地主和与帝国主义相勾结的买办资产阶级对于农民、渔民的残酷的剥削和压迫，赞美了人民武装斗争。七七事变以后，他又写了许多抗日的剧本和文章，来唤起中国民众的抗战激情，这些功绩，别人写的都会比我详尽，我就不必多讲了。

这里我只说说我们的交情。作为一个朋友，他是

一个有才又有趣的人。我们来往较多，是在新中国成立以后，我们不但在文艺的集会上常常见面，而且常常互相家访。我这里还藏着一张他和巴金在我家客厅里照的相片，巴金身后站的是他的女儿小林，我身后站的是我的小女儿吴青，翰笙的身后站的是他的女儿蜀华，我们脸上都是笑容可掬，这是10年以前的会面了。

1980年夏，我得了脑血栓，住进北京医院，正好翰笙也住在那里，他患的仿佛是肠胃病。我们常由我们各自的女儿陪着，推着轮车在走廊上散步，累了就坐在廊子里的长椅上闲谈，疾病之苦，几乎都忘却了。

脑血栓后，我又摔坏了右腿，行动不便，从此闭门不出了。我的老朋友们有机会还是常到我家来看我，并且，因为近年文联在我的第二故乡烟台，修建了一座休养所，文联的工作同志都请巴金、夏衍、翰笙和我同时到那里欢聚。我们各自的女儿们更是十分怂恿我们去，因为她们也都是极好的朋友。但是在说定的时间里，不是这个病，就是那个有事，始终没有同去过。

前天，我给翰笙打了电话，因为听说他已去过烟台了，想问问那边的风光。翰笙说：他倒是去了，但却病了一场。这时我才有点感到我们都老了，但我总

觉得身体会老，精神是永远不会老的，正如前些日子，我得到的巴金的信里，谈到自己的病，杂事又多，不速之客也不少，感到烦恼，最后他说：“现在想的只是把一点真挚的感情留在人间……因此时间对我是多么宝贵。”我深深知道翰笙在写作了 60 年之后，也会和巴金一样，不断地以他真挚的感情，继续写出对中国文艺事业有更大贡献的作品！

1987 年 11 月 4 日急就

（本篇发表于《光明日报》1987 年 11 月 22 日）

忆许地山先生

许地山的夫人周俟松大姐，前些日子带她的女儿燕吉来看我，说是地山 95 岁纪念快到了，让我写一篇文章。还讲到 1941 年地山逝世时，我没有写过什么东西。她哪里知道那一年正是我在重庆郊外的歌乐山闭居卧病，连地山逝世的消息都是在很久以后，人家才让我知道的呢？

我和地山认识是 1922 年在燕京大学文科的班上听过他的课。那时他是周作人先生的助教，有时替他讲讲书。我都忘了他讲的是是什么，他只以高班同学的身份来同我们讲话。他讲得很幽默，课堂里总是笑声不断。课外他也常和学生接触，不过那时燕大男校是在盔甲厂，女校在佟府夹道。我们见面的时候不多。我们真正熟悉起来是在《燕大学生周刊》的编辑会上，他和瞿世英、熊佛西等是男生编辑，我记得我和一位姓陈的同学是女生编辑。我们合作得很好，但也有时候，为一篇稿件、甚至一个字争执不休。陈女

士总是微笑不语，我从小是和男孩子——堂兄表兄们打闹惯了，因此从不退让。记得有一次，我在一篇文章里写了一个“象”字（那时还不兴简笔字），地山就引经据典说是应该加上一个“立人旁”。写成“像”字，把我教训了一顿！真是“不打不成相识”，从那时起我们合作得更和谐了。

1923年初秋，燕大有四位同学同船赴美，其中就有地山和我。说来也真巧，我和文藻相识，还是因为我请他去找我的女同学吴楼梅的弟弟、清华的学生吴卓，他却把文藻找来了，问名之下，才知道是找错了人，也只好请他加入我们燕大同学们正在玩的扔沙袋的游戏。地山以后常同我们说笑话，说“亏得那时的‘阴错阳差’，否则你们到美后，一个在东方的波士顿的威尔斯利，一个在北方的新罕布什州的达特默思，相去有七八小时的火车，也许就永远没有机会相识了！”

地山到美后，就入了纽约的哥伦比亚大学。我在1924年冬天在沙穰养病时，他还来看我一次。那年的9月，他就转入英国牛津大学。1925年我病愈复学，他还写信来问我要不要来牛津学习？他可以替我想法申请奖学金。我对这所英国名牌大学，有点胆怯，只好辞谢了。

1926年，我从威尔斯利大学得到硕士学位后，就

回到燕大任教。第二年，地山也从英国回来了，那时燕大已迁到城外的新址，教师们都住在校内，接触的机会很多。1928年，经熊佛西夫妇的介绍，他和周俟松大姐认识了，1929年就宣布订婚。在燕大的宣布地点，是在朗润园美国女教授鲍贵思的家里，中文的贺词是我说的，这也算是我对他那次“阴错阳差”的酬谢吧！

1935年，因为他和校长司徒雷登意见不合，改就香港中文大学之聘，举家南迁。从那时起，我们就没有见过面了。

地山见多识广，著作等身，关于他学术方面的作品，我是个门外汉，不敢妄赞一词。至于他的文学方面的成就，那的确是惊人的。他的作品，有异乡、异国的特殊的风格和情调。他是台湾人，又去过许多东南亚国家和地区，对于那些地方的风俗习惯，世态人情，都描写得栩栩如生，使没有到过那些地方，没有接触过那些人物的读者，都能从他的小说、戏剧、童话、诗歌、散文、游记和回忆里，品味欣赏到那些新奇的情调，这使得地山在中国作家群里，在风格上独树一帜！

地山离开我们已有近半个世纪了，他离世时正在盛年。假若至今他还健在，更不知有多少创作可以供我们的学习和享受，我们真是不幸。记得昔人有诗

云“美人自古如名将，不许人间见白头”，我想“才人”也是和“美人”一样的吧！天实为之，谓之何哉！

1987 年 11 月 10 日清晨

（本篇发表于《许地山研究集》，南京大学出版社 1989 年 5 月第 1 版。）

忆 实 秋

我和实秋阔别了几十年。我在祖国的北京，他在宝岛台湾，生活环境，都不相同。《文汇报》“笔会”约我写回忆文字，也只好写些往事了。

记得在我们同船赴美之前，他“在1923年7月写了一篇《繁星与春水》，登在《创作周报》第十二期上，作了相当严格的批评”。他那本在国内出版的《雅舍怀旧——忆故知》中的《忆冰心》那篇里，也说繁星和春水的诗作者“是一个冷隽的说理”的人，又说“初识冰心的人，都觉得她不是一个容易令人亲近的人，冷冰冰的好像要拒人于千里之外”。以后我们渐渐地熟悉了。他说：“我逐渐觉得她不是恃才傲物的人，不过有几分矜持……”，底下说了几句夸我的话，这些话就不必抄了。

1926年我们先后回国，1927年2月他就同程季淑女士结婚了。这位程季淑就是他同我说的在他赴美上船以前，话别时大哭了一场的那位女朋友。真是

“有情人终成眷属”。

婚后，他们就去了上海，实秋在光华、中国公学两处兼课。1930年夏，他又应青岛大学之约全家到了青岛。我1926年回国后，就在母校燕京大学任教。1929年文藻自美归来，我们在燕大的临湖轩举行了婚礼，以后就在校园内定居了下来。我们同实秋一家见面的机会就少了，不过我们还常常通信。实秋说我爱海，曾邀我们去他家小住，我因病没有成行，文藻因赴山东邹平之便，去盘桓了几天。

我们过往比较频繁，是在40年代初的大后方。我们住在重庆郊外的歌乐山，实秋因为季淑病居北平，就在北碚和吴景超、龚业雅夫妇同住一所建在半山上的小屋，因为要走上几十层的台阶，才得到屋里，为送信的邮差方便起见，梁实秋建议在山下，立一块牌子曰“雅舍”。实秋在雅舍里怀念季淑，独居无聊，便努力写作。在这时期，他的作品最多，都是在清华同学刘英士编的《时代评论》上发表的。

抗战胜利后，我们到了日本，1951年又回到了祖国。实秋是先回北平，以后又到台湾。在那里，他的创造欲仍是十分旺盛，写作外还译了莎士比亚的全部著作，这是一项了不起的收获！

在台湾期间，他曾听到我们死去的消息，在《人物传记》上写了一篇《忆冰心》（这刊物我曾看到，但

现在手边没有了)。我感激他的念旧，曾写信谢他。实秋身体一直很好，不像我那么多病。想不到今天竟由没有死去的冰心，来写忆梁实秋先生的文字。最使我难过的，就是他竟然会在决定回来看看的前一天突然去世，这真太使人遗憾了！

1987年11月13日

(本篇最初发表于《文汇报》1987年11月29日。)

致 顾 一 樵^①

一樵兄：

十一月九日示悉，实秋逝世消息，此间早已传扩，可惜他的女儿文茜，要赴台奔丧，竟被拒绝入境！附上悼念实秋文请阅。

我不会吟诗写词，您能致力于此，也可以消遣。明年回国，请偕夫人到舍下谈谈。（大妹吴冰明夏会到哈佛晋修）。匆肃。请双安。

冰 心

十一、十九、一九八七

^① 顾一樵，1902年生，东苏无锡人。1915年入清华学校，1923年赴美留学，1929年回国后在浙江大学、清华大学执教，1938年任教育部政务次长，抗战胜利后任上海市教育局局长。创办上海戏剧专科学校。1950年赴美国，相继任麻省理工学院、宾夕法尼亚大学教授。著作有剧本、长篇小说、传记、诗词。1961年台湾商务印书馆出版了《顾一樵全集》12册。

七七事变后留平一年的回忆

昨天孙幼筠同学来，给我看了中国人民政协北京市委员会编的《日伪统治下的北京》一书中侯仁之同学写的一篇《燕京大学被封前后的片断回忆》，读后顿觉怨愤满怀，对于五十年前日本帝国主义对我祖国的残暴侵略，是一个中国人，都不会轻易忘却的！文藻和我是在1938年夏天离开燕大的，那时北平已在日寇统治之下，但因为燕京大学是美国基督教会捐资建立的，在珍珠港事变以前，还没有受到什么干扰，因此仁之同学文章中所讲的艰苦情况，我们都没有承受过，我只记得有两件事：我们因为在七七事变前的一个星期，才从欧洲取道西伯利亚回国——1936—1937是文藻休假之年，燕大惯例每名教授，教学七年之后，有一年的假期，我们得了罗氏资金的资助，并代表燕大到美国哈佛大学祝贺该校的三百周年大庆，然后又到英国的伦敦大学、牛津大学等大学访问，特别去了解牛津大学导师制的做法，即

从大学本科三四年级挑选成绩优异的学生，予以特殊指导。我特别提到这件事，因为在文藻指导下的两名学生朱南华和方绰，私下对我们要求到后方去。我们去和司徒雷登教务长商量，可否用他的小汽车把他们两人在夜里送到西郊特定地点，他慨然答应了。到了西郊以后，我们就从未得到这两个学生的消息。第二件事是1938年的夏天，我们又辞别了燕大，去到大后方的云南。这时司徒校务长再三挽留，说是他曾到过武汉见了国民政府的教育部长陈立夫，陈立夫再三敦嘱他说：“燕大一定要在华北坚持下去。”因此他劝我们不要离开，免得扰乱了人心。其实我们也不曾想到抗战竟然会延长到八年之久，而且燕大那时还照旧开学，日伪统治下的中学毕业生还纷纷投考燕京大学。我又因为怀着小女吴青，她的诞生期预料是在37年的11月。我们就又留了下来。但燕大虽然不受干扰，我们出入城关，看到北平人民在日伪统治下的惨状实在气愤，同时北大和清华大学都已南迁，我们顿然失去了许多朋友。文藻是清华学生，他总觉得在燕大等待抗战胜利，不是个好对策，于是我们又通过几位清华同学的努力才得到一笔由英庚款在云南大学设置的社会人类学讲座，我们决然地在1938年的夏天离开了北平。

前天因为整理旧书籍，忽然找出燕大吴雷川校

长写赠我们的一幅字，真是喜极欲涕，这是半个世纪以前的我们敬爱吴老亲笔呵！那上面录的是潘博词一首：

悲愤应难已，问此时绝裾温峤投身何地？其道英雄无用武，尚有中原万里！胡郁郁今犹居此？驹隙光阴容易过，恐河清不为愁人俟。闻吾语，当奋起。青衫搔首人间世，叹年来兴亡吊遍，残山剩水！如此乾坤须整顿，应有异人间起，君与我安知非是？漫说大言成事少，彼当年刘季犹斯耳，旁观论，一笑置。

下面写“潘博金缕曲一首”又题：

“文藻先生将有云南之行，燕京大学社会学系诸同学眷恋师门，殷殷惜别，谋有所赠，以申敬意，乃出此幅，属余书之。余书何足以当赠品？他日此幅纵为文藻先生所重视，务须声明所重者诸同学之敬意，而于余书渺不相涉，否则必蒙嗜痂之诮，殊为不值也。附此预言，藉博一粲
廿七年六月杭县吴雷川并识”

下面印着两个图章，字迹端谨秀润，正像吴老本

人。从38年起我们一直带在身边，从云南到四川、日本，又带回国来，却因为藏得太密了，不知夹在哪里，直到昨天，才找了出来，可惜文藻不能再拜读一遍了！

如今再接到上面的话，我永远忘不了1937年的圣诞节前夕，在寒风中有一队男女学生半夜里来到我小楼前，唱起圣诞颂歌“平安夜”，我站在窗前抱着刚过满月的小女儿吴青一面静听，一面流着感谢的热泪，我想要不是为了她，我早就走了！还听不到这美妙的歌声呢！

就在这一年的冬天有个化名为“小猫”的男同学，常在半夜里到教授们家门前，来收集我们为西郊游击队捐献的衣服被褥等，我记得文藻的母亲还从自己床上抽下一条褥子捐了。

以上只说到我们在北平沦陷以后一年中在校的经过。其他的如我们怎样地从云南又到了重庆以后又去了日本，直到新中国成立后，1951年我又回来。这些事在文藻写的自传中都已详述，这里就不重复了！

我惦念的是那两名投到解放区的学生朱南华和方绰，在解放后总该露面了，但是我总没有得到消息，后来从方家的人听到，说是大概他们到了京西，就被北洋军阀鹿钟麟的驻军截住杀害了！多么可敬

可爱的青年呵，在我的心中，他们永远是两位烈士！

1987年10月31日微雨之晨

致 肖 凤

肖凤同志：

你写的《冰心传》收到了，十分感谢！

书里真是没有失实之处，（只是我回燕大教书时，不是住在朗润园，而是在燕南园 53 号女教授宿舍，因为我的自传还没有写到这里，不能怪你！）因为都是根据我的作品写的，比我的回忆还详细，只是在用作者的口气说话时，有时会把我“捧煞”，这是你的罪过！一笑。

尤此鸣谢，并请 双安

冰 心

十一，廿六，
大雪之晨

我回国后的头三年

我回到祖国，先住在来接我的放园表兄的上海家里。在上海的亲戚朋友们请我吃了好几顿丰盛的筵席。回到北京家里，自然又有长辈亲戚们接连请“接风酒”，把我惯吃面包黄油的胃，吃得油腻了，久泻不愈。中西医都治过了，还没有多大效验，燕京大学又是九月初就要开学，我着急的了不得。这时我们的房东、旗人祈老太太来看我，说：“大姑娘，您要听我的话吃一种药，包您一吃就灵。”我的父母和我听了都十分高兴，连忙道谢。当天下午她就带一位十分慈祥的旗人老太太来，还带了一副十分讲究的鸦片烟灯和烟枪，在我的病床上，点上了白铜镂花和很厚的玻璃罩的烟灯，又递过一杆黑色有绿玉嘴子的烟枪，烟斗上已经装上了烟泡，让我就着灯尽管往里吸。我十分好奇地吸着呛着，只觉得又苦又香，渐渐地就糊涂过去了，据说那天我一直昏睡了十八个钟头，醒来时痢疾就痊愈了。回到燕大时，许多师友问

我最后是怎么治的？我竟不敢说我是抽了大烟！

我回到母校教学，那正是燕京大学迁到西郊新校址的第一年，校舍是中国式的建筑，翠瓦红门，大门上挂着蔡元培先生写的“燕京大学”的匾额，进门是小桥流水，真是美轮美奂！最好的是校园里还有一个湖。据说这校址是从当时的陕西督军陈树藩手里买来的，是他在北京的房产中之一。那时湖里还没有水，湖中的小岛上也没有亭子，只在岛旁有一座石舫。我记得刚住到学校里时，有一夜从朗润园回到我住处的燕南园 53 号时，还是从干涸的湖底直穿过来的。后来不久这湖里才放满了水，这一片盈盈的波光，为校景添了许多春色！

那时四座称为“院”的女生宿舍里，都有为女教师准备的两室一厅的单元，还可以在宿舍里吃女生餐厅的“小灶”。差不多中国籍的女教师如生物系教师江先群，教育系教师陈克明等都住进去了。我来得晚了一些，只好住进了燕南园 53 号英美国籍女教师居住的小楼。这个楼里吃的当然都是西餐，我在 53 号吃早餐，中晚两餐却到女生宿舍的第二院去吃中餐。我住在燕南园 53 号也有方便的地方，因为女生宿舍的会客室里，是“男宾止步”的，男宾来访女生，只能在院门口谈话，而燕南园 53 号的会客室就可以招待男宾。那时我的二弟为杰已考上燕大，三弟为楫

也在预科学习，他们随时都可以到 53 号来看我。

这一年住进新校舍里的新教师、新学生……大家都感到兴高采烈，朝气蓬勃，一切都显得新鲜、美丽、愉快。特别是男女学生住在同一校园里——男生宿舍是六座楼，是坐西朝东，沿着湖边盖的。我的两个弟弟都住在里面，他们都十分喜欢这湖边的宿舍，说是游泳和溜冰都特别方便。于是种种活动也比较多，如歌咏团、戏剧团等等，真是热闹得很。

我在《当教师的快乐》一文中，曾提到我在教授会里是个“婴儿”，而在学生群中却十分舒畅愉快，交了许多知心朋友。一年级的新生不必说了，他们几乎把我当姐姐看待。现在和我们有来往的如得到世界护士荣誉奖的王琇瑛，协和医学院毕业的高材生，晚年成为虔诚的基督徒的陈梅伯等等，至于现在中央民族学院教学的林耀华等，因为居处密迩，往来就更多了。

记得那时我为高班同学开的选修课中有《欧洲戏剧史》，用的是我在美国读过的笔记本，照本宣科，本来没有什么意义，但这个班里，有三年级同学焦菊隐，他比我只小三四岁吧，我们谈话时，一点不像师生，记得有一天早晨八时，他来上课——燕大国文系里的教师，大半是老先生，他们不大愿意太早上课，因此教务处把我的功课表都排在八时至十时之间

——他进门来脱下帽子，里面还戴有一顶薄纱的压发帽，我就笑着说“焦菊隐同学，你还有一顶帽子没摘下来！”同学回头看了都笑了，他也笑着赶紧把压发帽撸了下来，塞进袖子里。

因为我喜欢听京戏，我同焦菊隐的课外谈话，常常谈到京戏。他毕业后就办了一所中国戏剧学校。学生实习的场所就在东安市场的吉祥戏院。焦菊隐为我在戏院楼上留了一间包厢，说是谢先生任何时候进城，都可以去看戏。这所戏校的四个年级学生的排行是：德、和、金、玉。所以以后的那几位名演员如王金璐、李和曾、李玉英……等，他们小时候演的戏，我都看过。学生的待遇也十分平等，在上一出戏里演主角的，在下一出就可能跑龙套。我觉得他是个很得学生敬爱的校长。七七事变后，我离开了北平，从此我们的消息便断绝了。关于焦菊隐以后的事迹，我还要细细地去打听。

前天收到一本《泰安师专学报》1987年第二期，里面有一篇《高兰评传》，使我猛然忆起我的学生郭德浩，他写诗的笔名，便是高兰！这篇文章里提到高兰做学生时受到我的影响时，有许多溢美之词，我就不往我的脸上贴金了。但里面有一段话，使我回忆起：“冰心给他教大一《国文》和《写作》时……有别具一格的指导方法……有一次她给学生出个作文

题——《理想的美》，她要男同学在文章里写出《我理想中的美女子》，女同学却写《我理想中的美男子》，以此来抨击当时社会对思想解放的学生设下种种禁区……她认为爱情要坚贞而洁美……”我真不记得那时我会给大一学生出这样的题目，还有一次我的女学生潘玉美——她也有七十多岁了——从上海来京，顺便来看了我，也笑着提起，我给她们出过《初恋》的作文题目，还说“无论是亲身经历还是虚构的都可以写。”这些事我都忘得一干二净，我想我那时我真是大胆到“别具一格”，不知学生的家长们对我这个年轻的女教师，有什么评论，我也没有听见我们国文系的老先生们对我有什么告诫，大概他们都把我当做一个“孩子头”，“童言无忌”吧。

我在头一年回国后，还用了一百元的《春水》稿费，把我们在北京住了十几年的家，从中剪子巷搬到前圆恩寺一所坐北朝南的大房子里。这房子的门牌我忘记了，这房子的确不小，因为那时我的父亲升任了海军部次长，朋友的来往又多了些，同时我的大弟为涵又要结婚，中剪子巷的房子不够用了，就有父亲的一位朋友介绍了圆恩寺那所房子，说是本来有个小学要租用它，因为房东怕小学生把房子糟蹋了，他便建议租给我们。我记得我的父母亲住北房的三间，涵弟夫妇住了三间南屋，我住在东厢房的三间，杰弟

和楫弟就住三间西厢房。我写的《关于女人》中第五段《叫我老头子的弟妇》，便是以那所房子为背景的，我说：

……我有点乏了，自己回东屋去吸烟休息。我那三间屋子是周末养静之所，收拾得相当整齐，一色的藤床竹椅，花架上供养着两盆腊梅，书案上还有水仙，掀起帘来，暖香扑面。……猛抬头看钟，已到十二时半，南屋里新房里还是人声鼎沸……

我回国的第二年，我父亲的学生们便来接他南下，到上海就任上海海道测量局长，兼任海道巡防处长，离开了北洋政府。我们的家便也搬到了上海的法租界徐家汇，和在华界的父亲办公处，只隔一条河。这房子也是父亲的学生们给找的。这一年涵弟便到美国留学去了。

我仍在北京的燕京大学任教，杰弟和楫弟在燕大的本科和预科上学。那时平沪的火车不通，在寒暑假我们都是从天津坐海船到上海省亲。我们姐弟都不晕船，夏天我们还是搭帆布床在舱面上睡觉。两三天的海行，觉得无聊，我记得我们还凑了一小本子的“歇后语”，如“罗锅儿上山——钱短”、“裱糊匠上天

——糊云（胡云）”、“城隍庙改教堂——神出鬼没”、“老太太上车——别催（吹）了”、“猪八戒照镜子——前后不是人”，等等，我们想起一句，就写下一句，又笑了一阵。同时也发现关于“老太太”和“猪八戒”的歌后语还特别多。

这三年中，我和文藻通信不断。他的信寄到我上海家里的，我母亲都给锁在抽屉里，怕有人偷拆开看。寄到学校里的当然没有问题。住在同一宿舍的同事们，只知道常有从美国来的信，寄信人是 W. T. Wu。她们也不知这个姓吴的是男是女，我当然也没有说。如今这些信都和存在燕大教学楼上的那些书箱，在珍珠港事变后，日军进驻燕大，把我们的存书都烧掉了。

往事写到这里，我不禁想到不但我年老的父母，就连文藻和我的三个弟弟此时也都已离开了我！“往事如烟”，我这一身永远裹在伤感的云雾之中了！

1987年11月30日

（本篇发表于《收获》1988年第2期。）

宫玺的《人生小品》序

这本《人生小品》是宫玺同志对大千世界的一木一石、一枝一叶、一点一滴、一鳞一爪、所见、所闻、所思、所想之后，写集下来的。这见、闻、思、想，都只是一闪念之间的事。一闪念也许只是一秒钟，写下来也许只是几分钟的事，这些事采集了下来，都成了“大珠小珠落玉盘”般的有声有色的小品。

这本小品我很喜爱，我愿把它推荐给像我一样的一辈子护“短”的人们。

1987 年 12 月 8 晨

(本篇最初发表于《文艺报》1988 年 6 月 18 日。)

追念何其芳同志

前日傍晚卓如同志给我送来一本《衷心感谢他》，这是一本悼念何其芳同志的文集。我匆匆地看了一遍作者的名字和文章的题目，许多往事，涌上心头，这一夜我竟没有睡好！

明天又要开其芳同志诞生七十五年和逝世十年的纪念会，卓如让我写一篇短文，我竟不知道从哪里谈起。

我同何其芳同志的来往不多，但是从1951年归国后，从作协的朋友口中，我所听到的关于何其芳同志的学问之深、藏书之富、著作之多、待人之诚等等事迹，真是洋洋盈耳。我还记得有一次文藻对我称叹说：“你们文艺界有一位何其芳同志，真是一位很渊博的学者！”我竟没有问他看的是其芳同志的哪一部书。

我至今感到可惜的是：其芳同志在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上班，而我是在作协，见面时候不多，因

而也没有了向其求教的机会，最重要的恐怕还是因为我不是一个做学问的人，见了他也无话可说。

但是在六十年代初期，我们一家常在星期天到人民政协楼上餐厅去吃午饭。在那里就会遇见何其芳同志和他的家人也在用餐。隔着桌子看见他的圆润温蔼的笑脸。我们点头招呼，餐后也有时坐谈一会。我只记得有一次我笑对他说：“您的名字和周而复的正好对上，比如‘何其芳也’和‘周而复之’不正是一对么？”他也不禁笑了起来。

在这本纪念集前面，我看到了文藻和我参加其芳同志追悼会的相片，足见我们还能“忝居”他的“友末”，如今文藻已经作古，其芳的追悼会也已开过了十年，我看了相片，心里只是感到荣幸，而又凄切！

1987年12月14日 晨急就

（本篇最初发表于《文艺报》1988年1月2日。）

我的母亲

关于我的母亲，我写的不少了。二十年代初期，在美国写《寄小读者》时写了她；三十年代初期，她逝世后，我在《南归》中写了她；四十年代初期，我以“男士”的笔名写的《关于女人》，这本书中写了她；同时在那时候，应《大公报》之约，再写《儿童通讯》，在“通讯三”中又写了她。这些文章在《冰心文集》中都可以找到，也可以从这些文章中看出她是怎样的一位母亲。

我想，天下没有一个人，不认为自己的母亲是最好的母亲（当然也有例外）。但是母亲离开我已经五十七年了，这半个世纪之中，我不但自己做了母亲，连我的女儿们也做了母亲。我总觉得不但我们自己，也还有许多现代的母亲们，能够像我母亲那样得到儿女的敬爱。

关于母亲的许多大事，我都写过了。现在从头忆起，还觉得有许多微末细小的事，也值得我们学习。

我记得民国初期，袁世凯当总统时，黎元洪伯伯是副总统，住在东厂胡同（黎伯伯同我父亲是北洋水师学堂的同班同学，黎伯伯学的是管轮，父亲学的是驾驶）。父亲却没有去拜访过。等到袁世凯称帝，一面把黎伯伯封为武义亲王，一面却把他软禁在中南海的瀛台里。这时父亲反常到瀛台去陪他下棋谈话。我总听见母亲提醒父亲说：“你又该去看看黎先生了。”她听父亲说瀛台比我们家里还冷，也提醒父亲说：“别忘了多穿点衣服。”

母亲从来不开拆我们收到的信件，也从来不盘问我们和同学朋友之间的往来，因为她表示对我们的信任和理解。我们反而不惮其烦地把每封信都给她看，每件事都同她说。

她从来不积攒什么稀奇珍贵的东西。她得到的礼物，随时收下，随时又送给别人。

她从来没有“疾言厉色”，尤其是对佣人们，总是微笑地、和言悦色地嘱咐指挥着一切。

她喜爱整洁，别人做得不周到时，她就悄悄地自己动手。我看见过她跪在铺着报纸的砖地上，去扫除床下的灰尘。

母亲常常教导我们“勤能补拙，俭以养廉”的道理。她自己更是十分勤俭，我们姐弟的布衣，都是她亲手缝制的。她年轻时连一家大小过年时穿的绸衣，

也是自己来做。祖父十分喜欢母亲的针线，特别送她一副刀尺，这是别个儿媳所没有的。她做衣服还做得很快，我的三个在中学的弟弟，都是一米六七的个子，母亲能够一天给他们做出一件长衫。那时当然没有缝纫机！

她是个最“无我”的人！我一直努力想以她为榜样，学些处世做人的道理，但我没有做到……

1987年12月23日晨

（本篇最初发表于《人民政协报》1988年3月8日。）

又想起了老舍先生

舒乙把他写《老舍的关坎和爱好》拿来让我看了，并让我写序。我打开书本就不能释手地看了下去。关于老舍的关坎，在他自己的作品中，特别是《正红旗下》，我已经知道了不少，至于他最后的那道关坎，因为那时我自己也关在牛棚里，还是我的远在兰州的女儿吴冰写信告诉我的！

至于他的爱好，看了这本书，我才感到我知道得太少了，老舍真是个“不露相”的“真人”！比如他会打拳、唱戏等等，我们从来没听见他讲过（如果我们早知道了，我们的孩子们非请舒伯伯打一两道拳、唱一两句京戏不可！）至于爱花、养猫等等，也是新中国成立后，我们到他家里去时才看见的。

讲起他的“行善”、“分享”和“给人温暖”，我记得有一次我们谈到《圣经》（他是一个基督徒，这我从来不知道。我却是从中学到大学，都受的是基督教会的教育）。他说《圣经》的要义，是“施者比受

者更为有福”，这我完全同意。我认为在“行善”上，老舍是个最有福的人。

老舍和我们来往最密的时期，是在抗战时代的重庆。我住在郊区的歌乐山，他常到山上冯玉祥将军的住处。我们都觉得他是我们朋友中最爽朗、幽默、质朴、热情的一个。我常笑对他说“您来了，不像‘清风入座’，乃是一阵热浪，席卷了我们一家人的心。”那时他正扛着重庆的“文协”大旗，他却总不提那些使他受苦蒙难的事。他来了，就和孩子们打闹，同文藻喝酒，酒后就在我们土屋的廊上，躺在帆布床里，沉默地望着滔滔东去的嘉陵江，一直躺到月亮上来才走。

不久他就住到北碚去了，我听说他在北碚的一次什么会上，同梁实秋说了一段很精彩的“相声”，可惜我们没听到。

当然，“知父莫若子”，舒乙知道的关于老舍的事情，比我们都多，但是一个人的一生中，总会有一些事情，比如很微末细小的见闻，思想等等，没听他说过，别人也会不知道的。我曾写过关于老舍的一段话，在此不妨重复一遍：“一个人民艺术家、语言大师、文艺界的劳动模范的事迹和成就，是多方面的。每一个朋友对于他的认识，也各有其一方面。从每一侧面都能投射出的一股光柱，从许多股光柱凝聚在

一起，才能映现出一位完全的老舍先生。”
这是铁的事实。

（本篇最初发表于《人民日报》1988年2月4日，《老舍的关坎和爱好》，中国建设出版社1988年第1版。）